教育部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

(九十四年度)



教育部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

(九十三年十二月修訂)

目 次

甲、教育部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

壹、計畫緣起//1

貳、計畫目標//4

参、計畫內容/4

- 一、九十四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之指標/4
- 二、九十四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之補助項目/5
- 三、九十四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之指標與補助項目對照表/5

四、補助項目之補助單價表/5

肆、作業原則/5

伍、作業流程/7

陸、配合措施/7

柒、效益評估/7

捌、未來展望/8

乙、教育部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指標界定與補助內涵

壹、指標界定/13

貳、補助項目/20

附錄一、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指標與補助項目修訂重點/28

附錄二、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指標界定調查與補助項目申請 應行注意規定/40

附錄三、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學校填報用表暨縣市政府填報 用表

壹、學校填報用表

- 一、目錄/43
- 二、指標界定調查紀錄表/44

- 三、補助項目經費需求彙整表/45
- 四、指標界定調查表/47~56
- 五、補助項目申請表/57~65

貳、縣市政府填報用表

- 一、目錄/66
- 二、補助項目經費需求彙整統計表/67
- 三、指標界定及補助項目經費核定表(總表)/68
- 四、指標界定調查結果彙整表/69
- 五、補助項目申請彙整表/71~79

甲、教育部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 (九十四年度)



教育部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 (九十三年十二月修訂) 壹、計畫緣起

政府遷臺五十餘年來,教育的普及,不但為經濟發展提供豐沛的人力資源,更為舉世矚目的臺灣經濟奇蹟,奠定了厚實的根基,而經濟繁榮、國民所得增加,相對促使教育在量的擴充與質的提升方面,均有顯著的進展。尤其在國民教育方面,八十四學年度國民小學適齡兒童平均就學率為九九·九四%,衡諸世界各先進國家,已不遑多讓。唯長久以來,或由於地理環境的殊異,或由於社會環境的急劇變遷,以致造成教育資源分配不均,產生城鄉教育失衡及少數弱勢族群未受到積極照顧的現象。雖然政府自民國六十六年至八十一年度陸續實施「發展與改進國民教育五年計畫」、「發展與改進國民教育六年計畫」、「發展與改進國民教育第二期計畫」;自八十二年度起更大幅增加國民教育經費的補助,全力推展臺灣省各縣市、高雄市、金門與馬祖地區「國民中小學校務發展計畫」,整體而言,雖已有效改善國民中小學各項教育設施,唯仍未能完全解決城鄉既有教育發展失衡的問題。

八十二年度推行的「校務發展計畫」及八十四至八十六年度推動的行政 十二項建設計畫之一的「整建國中與國小教育設施計畫」,教育部對地方政府 國民教育經費的補助核計方式,採依據各縣市國民中小學之「人事費(教職 員數)、學校數及班級數」佔全省總數比例的平均值為核算補助經費額度之標 準。此一核算標準,雖能針對各縣市現階段辦理國民教育所面臨的問題特性, 謀求較為合理公平的經費補助原則,實施四年多以來,亦尚能獲得各縣市政府一致的支持與肯定。但對於解決城鄉教育差距或某一地區特有的教育問題而言,此種經費補助方式顯然仍有所不足,無形中,一些位處偏遠、地理環境特殊、交通不便、人口逐漸流失、班級數較少、教師流動率過高...等等文化不利地區的學校,無法獲得解決特殊問題所需的資源,致使他們的教育水準難以迎頭趕上,而形成所謂「國民教育的暗角」。

爰此,教育部曾於八十四年度補助臺灣省教育廳試辦教育優先區計畫經 費八億元,針對具有:「地震震源區或地層滑動區」、「地層下陷地區」、「山地 及離島地區」、「試辦國中技藝教育中心」及「降低班級人數急需增建教室」 等五項指標(特殊問題)之學校予以專款補助,用以改善師生安全衛生及健 全身心發展的教育環境,並充實其教學設備,以期能營造較為合適的教育條 件,進而達成適性發展之教育目標。沿承八十四年度教育優先區的試辦經驗, 教育部自八十五年度起開始審慎規劃,擴大辦理「教育優先區計畫」,並擬訂 十項教育優先區指標。此十項指標為:「原住民及低收入戶學生比例偏高之學 校」、「離島或特殊偏遠交通不便之學校」、「隔代教養及單(寄)親家庭等學 生比例偏高之學校」、「中途輟學率偏高之學校」、「國中升學率偏低之學校」、 「青少年行為適應積極輔導地區」、「學齡人口嚴重流失地區」、「教師流動率 及代課教師比例偏高之學校」「特殊地理條件不利地區」「教學基本設備不 足之學校,等。至八十七年度止,本計畫第一階段(85-87年度)執行完畢,

八十八年度針對第一階段之計畫內容,參考學術單位之研究及執行效益訪視評估之結果,並依據本部編列經費額度與既定之施政目標,整體考量將指標及補助項目予以修訂,删除「國中升學率偏低之學校」、「特殊地理條件不利地區」及「教學基本設備不足之學校」三項指標,保留七項指標。八十九年度因受九二一地震影響,部份經費移做震災復建之用,將其中部份項目停止執行。九十一年度彙集各縣市實際執行情形及意見,訂定修訂原則如下:一、指標界定部分:(一) 酌予降低人數及百分比指標門檻(二)指標欠明確者予以重新調整界定。二、補助項目部份:依地方實際需求,將原有八個補助項目,調整為十個,並訂定執行優先順序。

本部為瞭解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學校執行教育優先區計畫情形,特訂定「教育部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九十年度實施情形訪視計畫」,進行執行情形之訪視。九十二年度參照訪視結果,結合專家學者意見,全面檢討學校計畫指標、補助項目及行政作業等三方面,重視目標學生之照顧,將外籍配偶子女納入指標,並修正親職教育內涵,期盼能更有效解決地區性的教育問題及平衡城鄉差距,落實「教育資源分配合理化」與「教育機會實質均等」。

近年來,在全球化的趨勢之下,世界各國出現貧富與城鄉差距逐漸加大的現象,乃是不可避免的事實。我國受到世界趨勢的衝擊,部分文化資源不足地區及相對弱勢族群學生,學習弱勢的教育問題益形嚴重。因此,自九十三年度起,又將「照顧學習弱勢族群學生」之議題,納入教育優先區計畫考

量,期能平衡城鄉教育差距,實現「教育機會均等」與「社會正義原則」的精神。

教育優先區計畫,從試辦到正式推動迄今,已屆滿十年。其間已針對計畫之指標及補助項目,作多次的檢討與修正,期能讓計畫之執行更妥善問延,經費運用更合理有效。九十三年十一月間,本部已完成對各縣市九十一、九十二年度執行成果訪視工作,除瞭解執行過程有否窒礙難行之外,並直接聽取基層教師、學生之建言,供研議修訂之參考。更期盼能藉由訪視針對計畫既有指標構面(背景指標、過程指標、輸入指標、輸出指標)及補助項目之對應功能,做更深入之評估分析。深信本計畫在未來的推動會更臻完美良善,教育成果日益提昇。

貳、計畫目標

- 一、規劃教育資源分配之優先策略,有效發揮各項資源之實質效益。
- 二、改善文化不利地區之教育條件,解決城鄉失衡之國教特殊問題。
- 三、提升處境不利學生之教育成就,確保弱勢族群學生之受教權益。
- 四、提供相對弱勢地區多元化資源,實現社會正義與教育機會均等。
- 五、促進不同地區之國教均衡發展,提升人力素質與教育文化水準。

多、計畫內容

- 一、九十四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之指標,計有以下七項:
 - (一)原住民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 (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學校。
- (三)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親子年齡差距過大及外籍、大 陸配偶子女之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 (四)中途輟學率偏高之學校。
- (五)學齡人口嚴重流失之學校。
- (六)教師流動率及代理教師比例偏高之學校。
- (七)國中學習弱勢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二、九十四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之補助項目,計有以下八項:

- (一) 推展親職教育活動。
- (二) 辦理學習弱勢學生之學習輔導。
- (三) 補助學校發展教育特色。
- (四) 修繕離島或偏遠地區師生宿舍。
- (五) 開辦國小附設幼稚園。
- (六) 充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
- (七) 充實學童午餐設施。
- (八)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
- 三、九十四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之指標與補助項目對照表(請參閱第10頁)
- 四、補助項目之補助單價表(請參閱第11頁)

肆、作業原則:

一、學校申請作業:

凡符合教育優先區指標界定標準之學校,均得視學校需求,依據本計畫作 業流程及補助項目內涵,申請當年度之計畫需求補助,應充分討論後並循 行政程序,報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初審。

二、直轄市、縣(市)政府審核:

(一)初審及實地勘查: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應於本計畫作業流程規定期限內,完成轄內各國民中小學的初審並視需要實地勘查,且依各直轄市及縣(市)之地區整體條件,考量各校計畫之急迫性、優先性及妥適性予以審慎查核。

(二)彙整及申請補助: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應依據查核結果,將各校之計畫需求數彙整 為各直轄市或縣(市)政府之申請計畫,函報教育部申請補助。

三、教育部複審:

由教育部組織審查小組,審查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所提報之申請計畫,並由教育局派員列席說明。

四、提送教育部經費分配審議委員會審議。

五、追蹤列管考核:

(一)依據作業流程,直轄市與各縣市政府於教育部核定後,即刻轉知學 校執行與辦理撥款作業。

- (二)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應自行研訂管考辦法,並建立電腦管制作 業系統,積極督導各校執行各項計畫。
 - (三)執行進度管制,確切掌握過程績效,適時辦理執行成效訪視。

伍、作業流程:

詳如「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作業流程」。(參閱第12頁)

陸、配合措施: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應辦理下列事項:

- 一、成立「教育優先區計畫審查小組」,對各國民中小學提報之年度計畫及 需求數,進行實地勘查及初審工作。
- 二、辦理「教育優先區計畫作業研習會」。
- 三、管制作業進度,並核轉各項補助款。
- 四、建立各國民中小學之基本資料,以利教育優先區計畫之執行與檢討。
- 五、督導與查核各國民中小學執行本計畫之進度與績效。
- 六、統計執行本計畫之成果,並建檔備查。

柒、效益評估:

- 一、由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研訂「九十四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實施成果訪評計畫」,就各項指標與補助項目之執行效益,自行實施客觀的整體評估。
- 二、由教育部組織「九十四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評鑑小組」, 赴直轄市及縣

(市)政府評鑑執行成效(依據教育部推動教育優先區實施情形訪視計畫)。

捌、未來展望:

教育優先區計畫的推動,係本諸「教育機會均等」之理想與「社會正義原則」之精神,針對文化資源不利地區及相對弱勢群體,擬訂適當的教育支援策略,提供「積極差別待遇」補助,以整體提升文化資源不利地區之教育水準為計畫目標。因此,教育優先區計畫的推動,正顯示我國國民教育政策,已朝向「精緻、卓越、均等、正義」的理想境界邁進。

教育理想目標是政府與人民所共同追求的,惟教育策略與方法卻是多元而富有彈性,教育部秉承「有教無類,因材施教」的精神,致力於「教育均等、教育正義」目標的實現,除積極爭取國民教育經費之編列外,更關注於教育資源的合理分配,有效發揮經費補助的實質效益,希望每一分錢、每一分努力都有助於學生的學習與成長,教育優先區計畫與整建國中與國小教育設施計畫,皆著眼於教育環境的改善與學習效果的提升,展望未來國民教育的發展,面對教育多元化、自由化的趨勢,教育優先區計畫將朝向六大方向邁進:

- 一、積極充實文化不利地區之教育內涵。
- 二、積極提升文化不利地區之教育水準。
- 三、積極整合教育優先區的多元化資源。

四、提供積極差別待遇之教育支援策略。

五、提升相對弱勢兒童之基本學習能力。

六、逐年調整教育優先區計畫實施策略。

期盼經由本計畫之實施,能達成「精緻、卓越、均等、正義」的教育願景。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指標與補助項目對照表

/3	1	ľ		ï		J	
優	\	<u> </u>	= `	四、	五、	六、	せ、
先	原住民	離島或	低收入戶、	中途輟	學齡人	教師流	國中學
L E	學生比	偏遠交	隔代教養、	學率偏	口嚴重	動率及	習弱勢
補 人指	例偏高	通不便	單(寄)親家	高之學	流失之	代理教	學生比
助人標	之學校	之學校	庭、親子年	校	學校	師比例	例偏高
項	:		龄差距遇大			偏高之	之學校
目 \			及外籍、大			學校	
\			陸配偶子女				
			之學生比例				
			偏高之學校		:		
一、推展親職教 育活動	v	v	v	v			
二、辦理學習弱							
一· 狮垤字首羽	\mathbf{v}	v	\mathbf{v}		v		-w.y-
	V	V	V		V		V
習輔導							
三、補助學校發		v	\mathbf{v}	77	**		
展教育特色		V	V	V	V		
四、从此族自							
四、修缮離島或	v	\mathbf{v}				7.7	
编遠地區師	V	V				V	
生宿舍							
五、開辦國小附	.		***				
設幼稚園	V	V	V		İ		
六、充實學校基	v	\mathbf{v}			47		, ,
本教學設備	· ·	v			V	ļ	V
七、充實學童午	\mathbf{v}	\mathbf{v}	\mathbf{v}		l	į	į
餐設施	*	· I	· ·	l		j	
八、發展原住民							
教育文化特	į		1				
1 1	\mathbf{v}	l	Ī		ŀ		l
色及充實設		İ					
備器材							

附記:打「v」者為符合指標界定標準者,可申請之補助項目。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項目之補助單價表

				be provided in	-	,,,,,,,,,,,,,,,,,,,,,,,,,,,,,,,,,,,,,,	,F	3 .
	\	\ \ NA THE SE SE	三 ·	(4 (4 14 1 4	五、 8·8 man 1785 . 1.	六、	七、大家组产	八, 农居压力
ب _س بين							充實學童	
1	教育活動			或偏遠地	· ·	•	丁荟议院	民教育文
項目		之學習輔	特色	區師生宿	逐	設備		化特色及
		導		舍				充實設備
								器材
		學智輔導每班每學年最		修缮最高			午修建最高 100	
		高 180 節,每		60 萬	100 萬		廚萬	
		節輔導鐘點				六班以下	房	
		費國小260 元				每校最高	50 人以	
		國中 360 元				10 萬	下 20 萬	
l				机供具音		·	1 20 45	
					每班設備 器材50萬			
				00 B)	ക ശാ∪ക		51~80	
補	推展親職	住校生夜間	發展教育特				人 30 萬	
	教育活動	學習輔導每	色限一至二	emanarana arang arang arang arang arang arang arang arang arang arang arang arang arang arang arang arang arang			81~	每一計畫
助	經費總額	學期最高 180	項,每校每項				!	最高15萬
	最高 10 萬	節輔導費每	最高補助 10			七至十二		AX [9] 13 (#)
單	元 。	節 180 元。	萬			班每校最	實	
			<u> </u>		補助乘人	į	設 101~	
價		*******			小汽車最		備 300 人	
					高 100 萬		50 萬	
		ļ		 	,		301 人	
		行政費每節	***************************************				以上最	
]	20 元。	***************************************			十三班以		
						上每校最		
					新建教室	ł		
				ļ	毎間 150	Ì		
					邁			
-								直轄市及
			ļ		工程經費	辦理學習輔		縣 (市)
備				應附修繕	雜島地區	學後先補		政府應考
				計畫及概	視需要得	助,餘視年度		量學校條
註				算表	酌予提高	经费情况调		件從嚴審
1					10%	紫。	4	核。
<u> </u>		<u> </u>		<u></u>			<u>L</u>	1721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作業流程

九十三年十月成立九十四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草案修訂工作小組, 研商指標及補助項目之修訂事宜。 育 九十三年十一月底以前,完成九十四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草案之修 部 九十三年十二月召開直轄市縣市政府相關會議,研商計畫草案。 九十三年十二月底完成計畫草案審核及公告。 教 九十四年一月上旬前,核定公布九十四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之指標 ----育 與補助項目,責由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積極辦理學校指標界定調 괢 查與補助項目之申請,並進行初審。 直市 九十四年一月二十一日前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完成學校需求 計畫初審工作,將整體計畫相關資料,報教育部核辦。 · 縣府 九十四年一月底前,教育部完成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補助需求 ES 計畫複審,並先核定學習輔導經費。 $\mathcal{T}_{\mathcal{L}}$ 九十四年二月中旬、核定各縣市補助款。 轄 九十四年二月下旬,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務必核轉知各校儘速 市政 辦理,並督導列管各校辦理情形。 九十四年二月至九十四年十二月底 3 1. 執行核定計畫各項工程、購置設備、辦理各項活動,依會計作 民 業處理各項請(付)款。 ---2. 經核定之各項經費,均應於當年度百分之百執行完畢,不得採 跨年度預算執行。 4 3. 補助項目二、三,配合學期制得延至九十五年一月底執行完畢。 1. 督導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積極推動落實計畫之執行。 2. 九十五年三月底前辦理 94 年度計畫各縣市執行成果彙整。 部

乙、教育部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 (九十四年度指標界定與補助項目)

壹、指標界定



指	指標:一、原住民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指標界定	 一~(一)特偏及偏遠地區學校,原住民學生合計佔全校學生總數 40%以上者。 一~(二)一般地區學校,原住民學生合計佔全校學生總數 20%以上者。 一~(三)都會地區學校,原住民學生合計佔全校學生總數 15%以上者。(都會地區學校係指位於院轄市、省轄市及縣轄市之學校) 一~(四)全校學生中,原住民學生合計達 35人以上者。 				
目標	 照顧原住民學生,建立溫馨社會。 充實學校各項活動內涵,促進學生身心健全發展。 				
改善策略	1. 提供文化刺激,協助學生成長,奠定學習基礎。 2. 加強多元學習輔導,增進學習效果。				
申請說明	1.特偏及偏遠之認定請參照指標二之指標界定 2.本項指標界定標準,分為百分比界定【一~(一)、一~(二)、一~(三)】 及人數界定【一~(四)】二類。 3.符合百分比界定標準者,可依規定申請補助項目一、二、四、五、六、七、八。 4.符合指標界定一~(四)者,僅限申請補助項目一、「推展親職教育活動」及補助項目二、「辦理學習弱勢學生之學習輔導」(學習輔導僅能以該指標人數申請)。 5.申請時,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應檢附核定有案之特偏、偏遠學校名冊。				
備註					

;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學校
指標界定	二~(一)離島以政府核定有案之各級離島為準【臺灣省政府 80.6.21(80)府 人四字第七二六九四號函頒布】。 二~(二)偏遠交通不便之學校係指經地方政府核定有案之特偏、偏遠地區 學校,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1.學校所在地區,無公共交通工具到達者。 2.學校距離公共交通工具站牌,達五公里以上者。 3.學區內之社區距離學校五公里以上,且無公共交通工具可抵達學 校者。 4.公共交通工具到學校所在地區每天少於四班次者。
目標	 1.縮短城鄉教育差距,提供學校均等發展的機會。 2.安定師生校園生活,提升教學績效。
改善策略	1.協助地理條件不利地區學校改善教學環境。 2.辦理親職教育、學習輔導、發展教育特色,增進學校教育功能。
申請説明	1.符合本指標界定標準者,得申請補助項目一~七。 2.申請時,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應檢附核定有案之特偏、偏遠學校名冊。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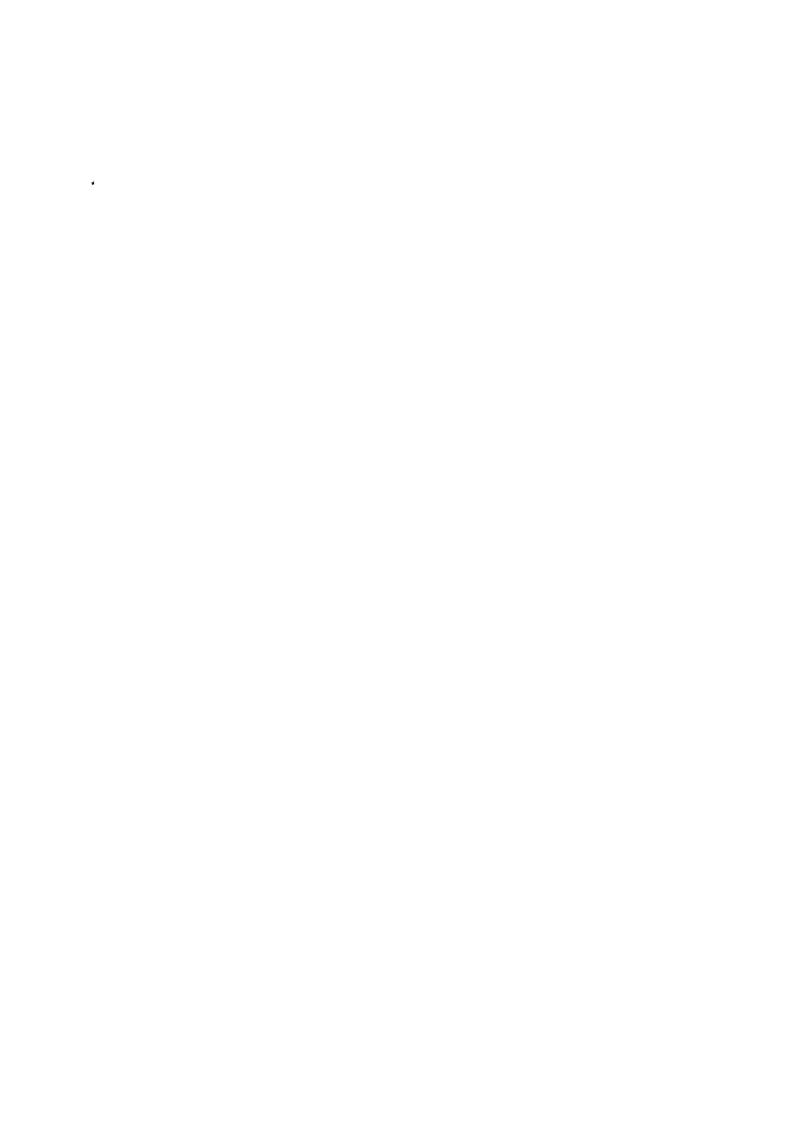
	指標:三、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親子年					
	龄差距過大及外籍、大陸配偶子女之學生比例					
ļ	偏高之學校					
	三~(一) 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親子年齡差距過大及外					
	籍、大陸配偶子女之學生合計人數,佔全校學生總數 20%					
指	以上之學校。					
標	三~(二) 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親子年齡差距過大學生人					
界	数合計達 35 人以上之學校。					
定						
目	1. 提供積極的教育補償措施,提升學生基本學科能力與學習成就。					
標	2. 達成社會正義及教育機會均等之理想。					
17,57	2. 建双作音上权及软件极音与可之生心					
	1. 關懷每一位學生,輔導其學習成就,促進自我成長。					
改	2. 導正父母及社會民眾的價值觀念與教育態度,發揮學校教育效能。					
善善						
策	3、協助學習條件不利學生,克服就學及學習障礙,維護學生受教權益。					
略						
. A.						
1						
申	1. 本項指標界定標準,分為百分比界定【三~(一)】及合計人數界定【三					
請	~(二)】二類。					
說	2. 符合百分比界定標準者,可依規定申請補助項目一、二、三、五、七。					
明	3. 符合指標界定三~(二)人數指標者,僅限申請補助項目一、「推展親職					
	教育活動」及補助項目二、「辦理學習弱勢學生之學習輔導」(學習輔導					
	僅能以該指標人數申請)。					
備	※「寄親家庭」係指父母亡、失而寄養在親友家中或公私立收容機構者。					
註	※「親子年齡差距過大」係指親子年齡差距達 45 歲以上者。					
	※「外籍、大陸配偶子女」係指我國籍人民與外籍、大陸配偶之婚生子女。					
	※ 以「外籍、大陸配偶子女」申請者,其本國籍父(母)教育程度在高中					
	(職)以下者,方可列入。					

	指標:四、中途輟學率偏高之學校
指標界定	係指該學年度經通報有案之中途輟學學生人數: 四~(一) 佔當學年度在籍學生人數之 3%以上者。 四~(二) 中輟學生人數達 10 人以上者。 ※ 通報有案之中輟學生,係指「未經請假、未到校上課達三天以上之學生」。由原就讀學校填報「中途輟學學生通報單」列管有案者。 ※ 學年度中輟學生人數,係以「人」為單位,不以「次」為單位。若同一學生在同一學年度內,有多次中輟記錄(即:中輟一復學一中輟一復學一中輟)者,僅能計列一個人次,不能重複累計。
目標	1. 提供多元學習活動,強化學生學習意願、激發學生潛能。 2. 營造優質的學習環境,發展學生良好的適應行為。
改善策略	 找回中輟學生,輔導其完成國民教育。 規劃多元學習活動,提高學生上學意願。 增進親子關係,變化學生氣質,提高適應能力,增進學習成就。
申請說明	 符合本項指標界定標準者,均得申請【補助項目一:推展親職教育活動】、【補助項目三:補助文化資源不足學校發展教育特色】。 申請時應檢附【中輟學生名冊】。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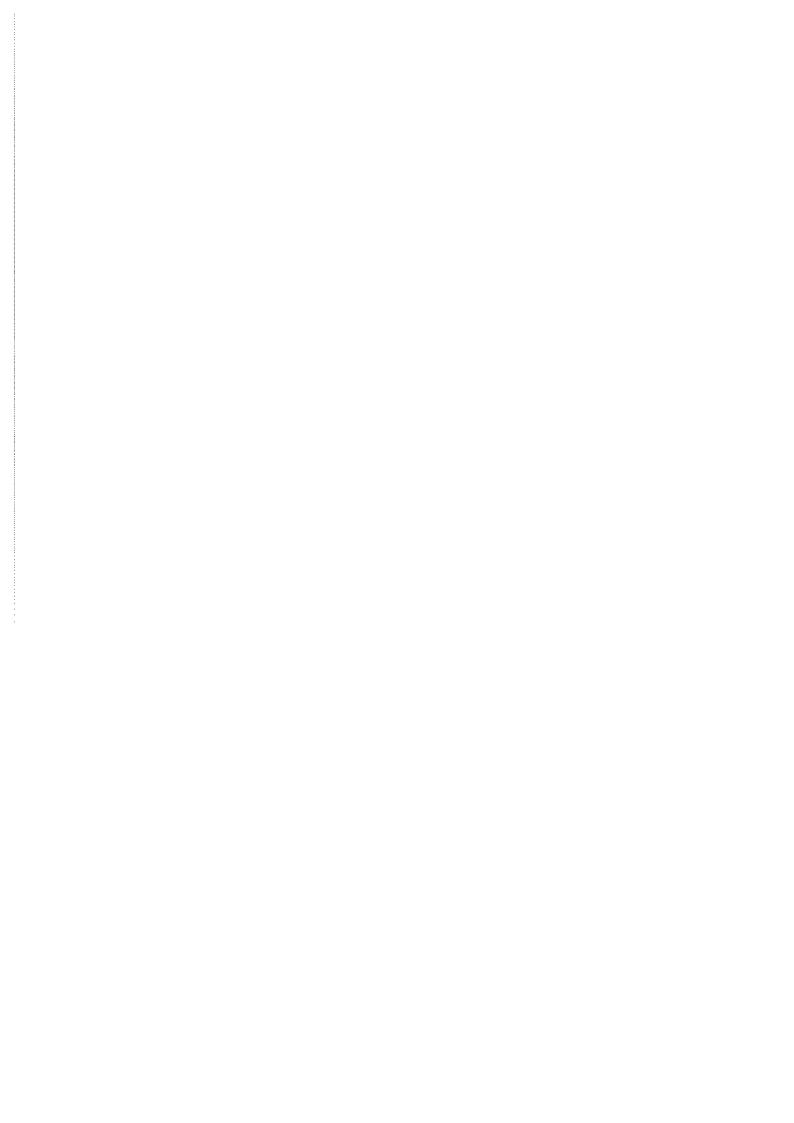
-	指標:五、學齡人口嚴重流失之學校
指標界定	該校學生最近三學年度減少比例達 15%以上,且平均每年減少人數在五人以上者。
即	1. 整合多元教育資源,發揮教育投資效益。 2. 改善學校學習環境,滿足學生就學需求。
改善策略	 充實教學設備,改善教學環境,滿足學生學習需求。 加強學習輔導,發展教育特色,提高學生學習成就。
申請說明	 因學區調整導致學生人數減少者,不得申請。 符合本項指標界定標準者,得申請【補助項目二:辦理學習弱勢學生之學習輔導】、【補助項目三:補助文化資源不足學校發展教育特色】、【補助項目六:充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
備	
112	

	指標:六、教師流動率及代理教師比例偏高之學校
指	六~(一)學校最近三學年度教師(含實缺代理)流動率,平均在30%以 上。
標	六~(二)學校最近三學年度實缺教師代理比例平均在30%以上者。
界	
定	
目	 穩定學校教師人事,解決偏遠地區教師流動頻繁之困擾。 安定教師生活,保障學生學習權益。
標	4. 女尺教师生冶,体厚字生字首權益。
改	 改善教師居住環境,滿足教師生活需求。 鼓舞教師服務熱忱,增進教師留校意願。
善	
策	
略	
#	符合本項指標界定標準者,得申請【補助項目四:修繕離島或偏遠地區師生宿舍】。
請	
說	
明	
備	
註	

•	指標:七、國中學習弱勢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指	該校前一學年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百分等級(PR值)在25以下之學生人數佔畢業生總數達40%以上者。
標	
界	
定	
目	1. 增加學習弱勢學生學習之競爭力。
標	2. 縮短城鄉教育差距,提供學校均等發展的機會。
改	 辦理課後(含例假日及寒暑假)學習輔導,實施補救教學。 充實基本教學設備,提升教學品質。
善	
策	
略	
þ	1. 符合本指標界定標準者,得申請補助項目二、「辦理學習弱勢學生之學習輔導」。
請	2. 已申請補助項目二者,始得申請補助項目六、「充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
說	
明	
備	
註	



貳、補助項目



礻	甫助項目:一、推展親職教育活動
補助對象	指標一、原住民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學校。 指標三、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親子年齡差距過大及外籍、 大陸配偶子女之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指標四、中途輟學率偏高之學校
補助原則	 (一)申請本補助項目應檢具實施計畫(含實施依據、目標、對象、內容、方式、日期、時間、地點、成效評估、經費明細表等項目)經審查核定後實施。 (二)學校申請本補助項目應依照相關規定標準核實編列經費概算,最高補助10萬元。辦理目標學生家庭訪視輔導及親職教育活動兩大類,其中辦理親職教育活動(含講座),最高補助30,000元。
執行策略	 (一)學校辦理親職教育活動,應以目標學生之家長為主要對象(佔60%以上),辦理內容與方式必須考量家長參與的方便性與接受程度。 (二)辦理親職教育活動,應以有效提升父母親職效能、增進親子關係為目標,規劃切合指標意義之執行方案。每年度應辦理兩場次以上。 (三)針對需進行家庭訪視輔導之目標學生,學校應結合社會(區)資源,每學期主動訪視輔導二次以上,並建立輔導過程及輔導成效評估檔案,持續追蹤。(實際執行人員得依規定核實支領加班費、誤餐費)

申請條

件

符合<u>指標一</u>,<u>指標二</u>,<u>指標三~(一)、三~(二)</u>,<u>指標四</u>之界定標準者, 由學校提出申請。

補助項目:二、辦理學習弱勢學生之學習輔導

指標一、原住民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學校。

指標三、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親子年齡差距過大及外 籍、大陸配偶子女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指標五、學齡人口嚴重流失之學校。

指標七、國中學習弱勢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一)課後學習輔導:

補 助

對

助

原

刐

執 行

策

略

- 1.每校每班每學年最高補助 180 節。(檢附課程表及上課總節數)
- 2.補助教師鐘點費:

每節:國中 360 元,國小 260 元。

(二)住校生夜間學習輔導:

- 1.每校每班每學期最高補助 180 節。(每夜 2 節×每週計書輔導夜數×週數)。
- 2.補助教師輔導鐘點費每節:180元。

(三)補助行政業務費:

- 1.辦理課後學習輔導或夜間學習輔導,每節補助 20 元。
- 2.支出項目包括工作人員加班費、業務費、水電及材料費。
- (四)學習輔導相關經費應核實支領,如有剩餘款應繳回。
- (一)申請學習輔導分國中、國小課後學習輔導、住校生夜間學習輔導二項。
- (二)學習輔導應於九十三學年度下學期及九十四學年度上學期實施,課後學習輔 導課後學習輔導應以目標學生為主,並在學期中辦理為原則。惟若國中學期 中執行有困難,或有特殊需要,得在核定節數範圍內,擬具教學計畫,報 經直轄市或縣市政府核定後,於星期例假日或寒暑假辦理。輔導時間不 得利用自習及午休時間辦理。

(三)課後學習以語文、數學、社會、自然與生活科技等學習領域為限,並以原班 級實施為原則。如班級人數未滿 10 人時,國小採同年段混合編班,國中採混 合年級編班。

- (四)課後學習輔導以補救教學為主,為確保學習輔導成效,實施時間不得與本計 畫其他活動重疊。
- (五)本項補助依編(設)班之班級數補助經費,若將目標學生融入原有班級上課實施課後輔 導時,學校得因應實際需要依據現行會計審計法規之規定,統籌支用教師鐘點費,以 對特殊需求之目標學生。實施個別輔導或補穀數學。
- (六)以指標一~(四)及指標三~(二)「人數指標」申請補助者,日間學習輔導以20 人為上限,採混合年級方式編班(例:目標學生 20 人以下編成一班,21~40 人編成二班,依此類推)。

(一)符合指標一~(一)、一~(三)、右標二,指標三~(一)、指標五、指 標七之界定標準者,由學校提出申請課後或夜間學習輔導。

(二)指標一~(四)、指標三~(二),僅能依指標人數(目標對象)提出申請。

請 籐

件

補助項目:三、補助學校發展教育特色

補助對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學校。

指標三、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親子年齡差距過大及外籍、大陸 配偶子女之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指標四、中途輟學率偏高之學校。

指標五、學齡人口嚴重流失之學校。

補助原

則

(一)_依各校提報之計畫核實補助,惟 12 班(含)以下學校限申請一項,13 班(含) 以上者以二項為限,每校每項每年最高補助10 萬元。

(二)指標三~(二)之人數指標,不得申請本項補助。

執行

策略

(一)發展教育特色應符合青少年身心正常發展,以多元化藝能科取向,並 配合地方特色與學校條件。

- (二)發展教育特色應以普遍實施,多數學生參與為原則。
- (三)申請本項經費,不得購置與特色無關之設備。
- (四)每一特色至少應持續發展三年,以充分運用教育資源。
- (五) 為確保學生受教權益,學校執行發展教育特色不得使用現行課程之授 課時數,亦不得與課後學習輔導之實施時間重疊。

申請

符合指標三~(一)之百分比界定標準者,及符合指標二、指標四、指標五界定標準者,始可申請。

條件

補助項目:四、修繕離島或偏遠地區師生宿舍

補助對

象

指標一、原住民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學校。

指標六、教師流動率及代理教師比例偏高之學校。

補助原

則

- (一)補助修繕單身教師宿舍、學生宿舍與充實設備器具。
 - 1.審查各校提報之計畫及經費需求表後核實補助。(未檢附者不予補助)
 - 2.補助額度,修繕最高60萬元,設備最高30萬元。

(二)本計畫 89、90、91、92、93 年度已接受本項補助之學校,該補助項目 (修繕或充實設備)不得再提出申請。

- (三)已列入遷校併校計畫之學校不得提出申請。
- (四)有特殊情況者,得不受補助原則(二)之限制,可個案提出申請。
- (五)單身教師宿舍修繕或充實設備,必須確有現職教師住宿之需求者,始 核予補助,且不得充作有眷宿舍。

執行策略

- (一)宿舍修繕及充實設備應以安全、實用、經濟及滿足基本生活需求為原則。
- (二)所購置之宿舍設備,不得移往他處使用。

申請條

件

- (一)符合指標一~(一)、一~(二)、一~(三)之百分比界定標準或指標二者,可申請學生宿舍。
- (二)符合指標二、指標六界定標準者,可申請教師宿舍。
- (三)因調整學區、新設學校、改制完全中學導致教師流動率偏高者,不得 提出申請。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應確實審核。
- ※申請時應檢附最近三年住宿人員基本資料(含身份、職位),及充實與修 繕宿舍狀況。

補助項目: 五、開辦國小附設幼稚園

指標一、原住民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學校。

指標三、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親子年齡差距過大及外籍、 大陸配偶子女之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補助對象

- (一)符合補助指標者,以有空餘教室之學校優先補助。
- (二)開辦費補助100萬元。
- (三)每新(增)設一班補助設備器材費50萬元。
- (四)地區性幼稚園得核實補助建築經費,以每間教室 150 萬元為原則(離島 地區得視實際需要酌予提高 10%)
- (五)地區性幼稚園得申請補助交通車,購置乘人小汽車,每輛最高補助 100 萬元。
- (六)不得與教育部幼稚教育中程計畫重複申請。

行

策

略

補

助

原則

- (一)現有國小附設幼稚園,得依補助原則(一)至(三)提出申請。
- (二)符合指標及設置標準人數之國小得由直轄市、縣(市)政府擇定一所國小,結合鄰近學區,試辦「地區性」幼稚園,並依補助原則(一)至(五)提出申請。
- (三)申請購置交通車之學校,應由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自行編列預算支應下列經費項目,並須檢附直轄市、縣(市)政府證明同意編列相關之文件。(1)司機薪津,(2)車輛養(維)護費,(3)油料費,(4)使用牌照稅,(5) 燃料費,(6)車輛責任保險費,(7)乘客保險費等。
- (四)人事費應由地方政府自行編列,納入地方預算,並檢附證明文件。

- (一)符合指標一~(一)、一~(二)、一~(三),三~(一)之百分比界定標準 及符合指標二界定標準者,始可申請。
- (二)申請購置交通車之學校,如未依規定管理使用者,取消該直轄市、縣(市)政府爾後三年內申請本項目之資格。

申請條件

補助項	Ħ	•	<u></u>	•	4	會	學	栤	其	木:	纵	學	恕	供	
不用しバンは	-			•	71	. S		$\pi_{\mathbf{V}}$	71		371		5 X	199	

指標一、原住民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學校。

指標五、學齡人口嚴重流失之學校。

指標七、國中學習弱勢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助對象

補

補助原

則

(一)已申請學習輔導之學校始得申請補助。

- (二)符合補助對象之學校,由直轄市或縣(市)政府依照學校實際需求,排定 優先順序。(92、93年度已獲本項目補助者,不得提出申請。)
- (三)每校最高補助額度:6班以下 10 萬元,7~12班 15萬元, 13班以上 20萬。補助校數及補助額度視年度經費狀況決定之。

執行策略

- (一)申請補助充實基本教學設備,應由學校各課程領域小組充分討論後,排定優先順序、說明用途,提報設備明細,並經核定後依規定辦理。應避免全部經費集中購置單一設備項目。
- (二)本項補助不得用於購置消耗品或修繕既有之設備設施。
- (三)計畫執行期間:必須於94年8月底前執行完竣。

申請條

符合指標一~(一)、一~(二)、一~(三)之百分比界定標準及指標二、指標五、指標七界定標準,且有申請補助項目二「辦理學習弱勢學生之學習輔導」者,始得申請本補助項目。

補助項目:七、充實學童午餐設施

指標一、原住民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學校。

補助

指標三、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親子年齡差距過大及外籍、 大陸配偶子女之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功對象

補

助

則

- (一)補助興建集中式午餐廚房及充實設備器具:
 - 1. 供應中心學校,須具有可興建廚房之校地。
 - 2. 午餐供應之運送車程應在30分鐘以內。
- 3. 以能供應學童人數 500 人以上為原則。
 - 4. 補助硬體建築工程費、設備器具費及運送車輛。
- (二)補助修建午餐廚房或充實設備器具。
 - 1. 修建午餐廚房依申請計畫核實補助,但不能超過補助限額。
 - 2. 充實午餐設備,依申請計畫核實補助。但須視供應午餐人數,而有不 同的補助限額。
 - 3. 最近三年內曾獲本計畫或其他相關計畫補助者不得再申請補助(各直 轄市及縣(市)應自行詳加審核)。
- (一)補助興建集中式午餐廚房及設備器具。
- (二)優先配合學童午餐供應計畫,辦理改修建午餐廚房或充實設備器具。
- (三)申請補助運送車輛者,需檢附直轄市或縣市政府同意編列下列自行負擔經費之相關證明文件:(1)司機薪津、(2)車輛養(維)護費、(3)燃料費、(4)使用牌照稅、(5)燃料費使用費、(6)車輛責任保險費等。
- (四)有學生午餐廚房並供應學生午餐之學校,始可申請補助午餐廚房設備。申請午餐廚房修繕或充實設備器具時,應檢附修繕或設備器具購置計畫及經費需求明細表。

執行策

略

符合指標:一~(一)、一~(二)、一~(三),及指標二、指標三~(一)之百分比界定標準者,始可申請。

|※申請時應檢附最近三年用餐人員基本資料,及充實與修繕狀況。

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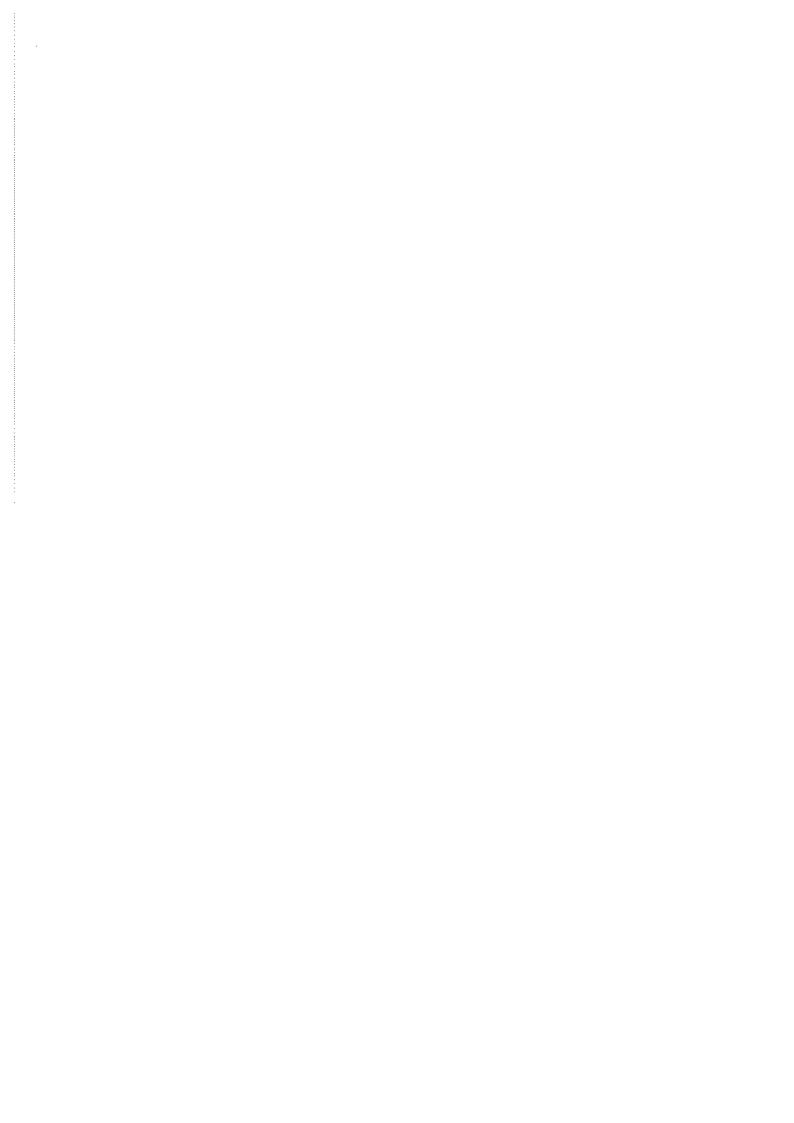
條

件

神	補助項目:八、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						
補助對象	指標一、原住民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補助原則	(一)學生人數在100人(含)以下之學校,限申請一項計畫,人數超過 100人之學校,最多申請兩項計畫,每一計畫最高補助15萬元。						
執行策略	 (一)學校建立原住民傳統文化特色,應以發展本族群之特色為主,並以普遍實施,多數學生參與為原則。 (二)實施多元文化教育之相關教學活動: 1.原住民傳統藝術、技藝、音樂、體育、舞蹈等傳承教學。 2.實施母語教學。 3.辦理原住民族群交流、城鄉交流等教學活動。 (三)充實原住民教育教學設備器材。 (四)為確保學生受教權益,學校執行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不得使用現行課程之授課時數,亦不得與課後學習輔導之實施時間重疊。 						
申請條件	符合指標一之百分比界定標準者,始可申請。						

乙、附錄

附錄一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 指標與補助項目修訂重點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指標與補助項目修訂重點

壹・指標界定修訂重點

原指標名稱及界定標準	建議意見	擬修訂指標名稱及界定標準	說 明
一、原住民及低收入戶學生比例		一、原住民學生比例偏高之學	1. 低收入戶與
偏高之學校		校	原住民屬性
一~(一)特偏及偏遠地區學校,原		(一)特偏及偏遠地區學校,	不 同 宜 相 糖 · 以方便
住民及低收入戶學生合計		原住民佔全校學生總數	
佔全校學生總數 40%以上		40%以上者。	,
者。	住民學生分開,併入	1476-1-1	
一~(二)一般地區學校,原住民及		一~(二)一般地區學校,原住民	
低收入戶學生合計佔全校		學生合計佔全校學生總	
學生總數 20%以上者。	全校學生中,原住民		
一~(三)都會地區學校,原住民及低	!	•	
收入戶學生合計佔全校學	}	生合計佔全校學生總數	
生總數 15%以上者。(都會	water the same of		
地區學校係指位於院轄			
市、省轄市及縣轄市之學			
校)	以目標學生為主,活動		
一-(四)全校學生中,原住民及低			
收入戶學生合計達三十五			
人以上者。	数的60%以上。		
二、雜島或偏遠交通不便地區之	33.3.7.3.	二、雜島或偏遠交通不便地區	MIRON
- 本的		之學校	
• • •	1 独身上版法典:2十年上	• • -	
二-(一)離島以政府核定有案之各	11. 雕島 改偏 递交 週 个 便 之 學校二~(二)之 4 指標建		
級離島或山地為準(臺灣省		級離島或山地為準(臺灣	
政府 80.6.21(80)府人四字	(1)偏遠交通不便之學	省政府 80.6.21(80) 府人	
第七二六九四號函頒布)。	校以指標二	四丁为 12一八八四 加四州	
() / / / / / / / / / / / / / / / / /	(-)1、9、3已可力	布)。	因公共交通工
二~(二)偏遠交通不便之學校係	含。	二-(二)偏遠交通不便之學校係指	異配合上班問
指經地方政府核定有案之	(2)小學之設置,國小屬	經地方政府核定有案之特	
特偏、偏遠地區學校,且	村里學校,國中則每鄉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易,故指標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鎮市最少一所國中,已	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二)~4 後男
 學校所在地區,無公共交通工具到達者。 	考量國小徒步上學之	1 69 (2.22 & 1) 155 4- 11 11	指標删除。
2. 學校距離公共交通工具站	距離,及國中生騎腳踏	交通工具到達者。	
牌,達五公里以上者。	車上學在五公里內之 距離;且教師上下班車		
3. 學區內之社區距離學校五	程在30分至一小時已		
公里以上,且無公共交通	其普遍。	3. 學區內之社區距離學校	
工具可抵達學校者。 4. 公共交通工具到學校所在	(3)若以公共交通工具	五公里以上,且無公共交	
地區每天少於四班次,或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		
公共交通工具每天五班以	متاهدها مستدا	4. 公共交通工具到學校所在	
上八班以內,仍無法配合	現有些資源不差之學	地區每天少於四班次者。	
上下班(學)者。	校以符合申請條件。		5 <u>1. 5</u> N
三、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學		三、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單(寄)	 納入屬性和 似之原指標
生及外籍、大陸配偶子女比	į Į	親家庭、親子年齡差距過大及	似之原指 7
例偏高之學校	}	<u>外籍、大陸配偶子女之學生比</u>	學生,並敘明
97 m les - 7 12	1. 外籍配偶子女的就學人	例偏高之學校。	指裸對象。
	數愈來愈高,未來指標的		
	訂定,可能應考慮納入,		

原指標名稱及界定標準	建議意見	擬修訂指標名稱及界定標準	說明
三·(一)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及 外籍配偶子女等學生比例编 高之學校,係指包含:隔代		三~(一)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親子年 齡差距過大及 外籍、大陸配偶子女之學 生合計人數,佔全校學 生總數 20%以上之學	
教養、單(寄)親家庭、外籍、 大陸配偶及親子年齡差距過 大之學生合計人數,佔全校 學生總數 20%以上者。	養、單(寄)親家庭、外籍、 大陸配偶子女及親子年齡 差距過大之學生人數合計 達三十人(含)以上之學 校。		2. 雖納入低收 入戶學生,仍 维持標準,相 對已降低 標門櫃。
三~(二)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 外籍、大陸配偶子女及親子 年齡差距過大之學生人數合 計違三十五人以上之學校。	4. 指標三-(二)建議僅能申請課業輔導或親職教育活動。而且課輔必須以目標學生為主,活動則要求目標學生的家長必須佔麥加活動家長人數的60%以上。	養、單(奇)親家庭、親 子年齡差距過大及	
四、中途輟學率偏高之學校		四、中途輟學率偏高之學校	未修正
係指該學年度經通報有案之中 途輟學學生人數: 四~(一)佔當學年度在籍學生人數之 3%以上者。 四~(二)中輟學生人數達 10 人以 上者。		係指該學年度經通報有案之中途輟學學生人數: 四~(一)佔當學年度在籍學生人數之3%以上者。 四~(二)中輟學生人數達10人以上者。	
五、學齡人口嚴重流失之學校 以該校學生最近三學年度減少 比例達 15%以上,且平均每年 減少人數在五人以上者。		五、學齡人口嚴重流失之學校 以該校學生最近三學年度減 少比例達 15%以上,且平均 每年減少人數在五人以上者。	未修正
六、教師流動率及代理教師比例 偏高之學校 六~(一)學校最近三學年度教師(含 實缺代理)流動,平均達 30 %以上。 六~(二)學校最近三學年度實缺教師 代理率平均達 30%以上者。		六、教師流動率及代理教師比 例偏高之學校 六~(一)學校最近三學年度教師 (含實缺代理)流動,平均 達30%以上。 六~(二)學校最近三學年度實缺教 師代理率平均達30%以上 者	未修正
七、國中學習弱勢學生比例偏高 之學校 該校前一學年第一次基本學力 測驗總成績百分等級(PR 值)在 25 以下之學生人數佔畢業生總 數達 40%以上者。		七、國中學習弱勢學生比例偏 高之學校 該校前一學年第一次基本學 力測驗總成績百分等級(PR 值)在25以下之學生人數佔畢 業生總數達40%以上者。	未修正

	有關指標名稱及界定標準之其他修正建議意見	說	明
-	1. 沿海地區地層下陷部分,列入補助項目指標。	1. 因預算 無法列力	' [
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2. 單就指標對象辦理學習輔導易產生標籤化問題,以致父母對於學童參加意願不高,寧可自	2. 辦理意 時避免相	- AN 1

費補。	
3. 地層下陷地區的學校仍然有許多教育上的問,教育優先區在實施初期雖曾列入指標項目	3.建請教育部專
中,但是現在仍然有不少問題符解決。所以,請政府思考對策,若不能列入指標之中,則	344
應以專案解決之。 4.審慎增訂教育優先區指標內涵,如「學業成績表現低落偏高」「大陸配偶子女比例偏高」「外籍配	4. 已包括在相關
4. 番俱增引效月後尤恆相保內個,如一字系成類衣坑似谷峒问」入[空起两]文化的쎼问。 介籍四 偶子女比例偏高。「數位落差偏高。」「英語程度偏低。」「國中基本學力測成績表現偏低。等。	指標中。
5. 放寬指標限制擴大補助範圍。	5. 已做通盤考
	6. 該指標在 92 年
6. 青少年行為適應積極輔導地區之指標,迄無明確刪除或保留之說明,以致各縣市仍在沿用, 但相對之補助項目美有規範,各縣市自行分配本計劃之補助款彈性很 大,建議納入規範。	修訂計畫時已

二、補助項目修訂重點

補助項目內涵	建議意見	擬修訂補助項目內涵	說明
一、推展親職教育活動		一、推展親職教育活動	
指標一、原住民及低收入戶學生 例偏高之學校。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校。 助 指標三、隔代教養、單(寄)親家 學生及外籍、大陸配信 女比例偏高之學校。 指標四、中途輟學率偏高之學校	用限制過於嚴苛,對學校 辦理是項活動造成所許多不, 便,建議放寬支用條件, 以符合學校實際需求。 2. 原住民地區或其他較理 傷遠地區的學校,辦實仍 職數百活動時,確買	學校。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學校。 指標三、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親子年齡差距過大及外籍、大陸配偶子女之學生比	
點、成效評估、經費明細報 項目)經審查核定後實施。 助(二)學校申請本補助項目應依照	查計畫時,斟予考慮。 意計畫時育數人 意說職者額數在 類別人 類別人 類別人 類別人 類別人 類別人 類別人 類別人	(一)申請本補助項目應檢具實施計畫(含實施依據、目標、對象、內容、方式、日期、時間、地點、成效評估、經費明細表等項目)經審查核定後實施。 (二)學校申請本補助項目應依照相關規定標準核實編列經費期期,最高補助10萬元。期理目標學生家庭訪視輔導及組職教育活動兩大類,其中翻	理觀般難受。 塞納 數方 實 或 類 類 數 變 。 塞 類 活 但 仍 。
每一場次最高補助 10,000 元 (一)學校應主動深入學區,至 居住處所附近,辦理親職者 活動,並以目標學生之家者 主要對象。 執 (二)親職教育活動內容,應設 創意而有效之執行方案。 略 (三)辦理個案家庭訪視輔,每 至少主動訪視輔導一次,並 輔導檔案、持續追蹤。(實	下長 加班費 多元課程經費、 於	(一)學校辦理親職教育活動,應以目標學生之家長為主要對象(佔60%以上),辦理內容與方式必須考量家長參與的方便性與接受程度。 (二)辦理親職教育活動,應以有效提升父母親職效能、增進親子與行分母親職效能、增進親子關係為目標,規劃切合指標意義之執行方案。每年度應辦理兩場次以上。 (三)針對需進行家庭訪視輔導之目標學生,學校應結	2.明確規義 數的 數的 數數 數數 數數 數數 數數 數數 數數 數數

	補助項目內涵	建锑意見		擬修訂補助項目內涵	說明
	費、誤餐費)	或大部分由學校校長 或主任擔任。 12. 說明前三年是否尚有其 他社會資源。 13. 提供誘因,增進家長參 與。(目前有關獎勵品、宣	**************************************	上,並建立輔導過程及輔 導成效評估檔案,持續追 蹤。(實際執行人員得依規 定核實支領加班費、誤餐 費)	
申請條件		傳品經費不能編列。)	執行策略	符合指標一,指標二,指標 三~ (一)、三~(二),指標四之界定 標準者,由學校 提出申請。	4
	、辦理學習弱勢學生之學習輔 導	數的 60%以上。	خلست خلستمين خللتمين	· 辦理學習弱勢學生之學習輔 導	
The state of the s	校。	1,學習輔導項目增列四大 領域外之課程。 2.提高學習輔導鐘點費用 至 400 元。		指標一、原住民學生比例偏高之 學校。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 學校。	
補助	指標三、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 學生及外籍、大陸配偶子	3. 學習輔導開暑期班,學	補助	指標三、低收入戶、隔代教養、 單(寄)親家庭、親子年	
對象	女比例偏高之學校。	生學習成效良好。 4. 對於山區及偏遠地區的 學生及家長而言課後輔	對	齡差距過大及外籍、大 陸配偶子女之學生比 例偏高之學校。	
-	指標七、國中學習弱勢學生比例偏	導就有多種功能。 5. 學習輔導的科目宜擴大 學科領域。例如,可將 「社會」與「自然與生		例編而之字校。 指標五、學齡人口嚴重流失之學 校。 指標七、國中學習弱勢學生比例	
補	高之學校 (一)課後(含例假日及寒暑假)學習	活科技」二個領域也納入學習輔導的學科範	補	偏高之學校。 (一)課後學習輔導	
助	輔導:	建 。	F1.54	control control in the action of the action of the left control control actions.	
原	1. 每校每班每學年最高補助 180 節。(檢附課程表及上	6. 學習輔導的實施時間除 了課後與晚間,應增加	原	 每校每班每學年最高補 助 180 節。(檢附課程表 	
A.	課總節數) 2. 補助教師鐘點費: 每節:國中360元,國小260元。		則	及上課總節數) 2. 補助教師鐘點費: 每節:國中360元,國小260元	
**************************************	(二)住校生夜間學習輔導: 1. 每校每班 <u>每學期最高補助</u> 180 節。(每夜2節×每週計畫輔導夜數×週數)。 2. 補助教師輔導鐘點費每	購置補充教材。 [(二)住校生夜間學習輔導: 1. 每校每班每學期最高補助 180節。(每夜2節×每週計畫輔導夜數×週數)。 2. 補助教師輔導鐘點費每	

	補助項目內涵	建議意見		擬修訂補助項目內涵	說明
	節: 180 元	太低, 盼能提高比照一		節:180 元	
	(三)補助行政業務費:	般輔導費標準。		(三)補助行政業務費:	
	1. 辦理課後學習輔導或夜	10. 希望補助戶外教學參		1, 辦理課後學習輔導或夜間	
1	間學習輔導,每節補			學習輔導,每節補助20元。	
	助 20 元。	觀及交通費等補助,以利		2. 支出項目包括工作人員加班	
		多元、適性課程之實施		費、業務費、水電及材料費。	
	2. 支出項目包括工作人員加				
	班費、業務費、水電及	11. 學習輔導暑期經費請提 供,另補助低年級課輔學	-		
	材料費。	生午餐與點心費用。			
	(四)學習輔導相關經費應核實支	19 经入理外照额系统公子		(四)學習輔導相關經費應核實支	
	領,如有剩餘款應繳回。	每位學生完善的課後學	<u> </u>	領,如有剩餘款應繳回。	
	(一)申請學習輔導分國中、國小課			(一)申請學習輔導分國中、國小	
	後學習輔導、住校生夜間學習			課後學習輔導、住校生夜間學	
	輔導二項。	部落社區之特殊情況。		習輔導二項。	
***************************************	(二)學習輔導應於九十二學年度下			(二)學習輔導應於九十三學	學習輔導仍以
	學期及九十三學年度上學期實		-	年度下學期及九十四學年	學期中辦理為
	施,課後學習輔導得於課後、星	縮短。		度上學期實施,課後學習輔	宜,故删除 含
	期例假日及寒暑假辦理。不得利	1		導應以目標學生為主,並在	
	用早自習及午休時間辦理。	為宜。		學期中辦理為原則。惟若國	例假日及寒暑
		15. 執行策略增列:(四)弱勢	1	中學期中執行有困難,或有	假」惟仍可因
		學生學習輔導,以補救教	3	特殊需要,得在核定節數範	實際需求彈性
		學為主。課程安排不宜納 「作業指導」, 以避免流	1	圍內,擬具教學計畫,報	運用。
		為安親班。		經直轄市或縣市政府核	æπ.
				定後,於星期例假日或寒	
			-	暑假辦理。不得利用自習	-
	L SAL DE LINEAU . L. L. SAL .			及午休時間辦理。	神到關中經 森
	(三)學習輔導以語文、數學、社	16. 增列:(五)學習輔導不得	.]	(三)課後學習以語文、數學、社 會、自然與生活科技等學習領	方式。
執	會、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	7 22 32 3 32 1 32 1 32	執	域為限,並以原班級實施為原	1
行	為限,並以原址級頁他為原		行		
1	,,,,,,,,,,,,,,,,,,,,,,,,,,,,,,,,,,,,,,,	17. 增列:(六)辦理學習弱		時,國小採同年段混合編班,	
策	時,應採同年段混合編班。	勢學生之學習輔導,各	宋.	1	
略		校須訂定成效評估機 制,以追蹤輔導效果。	略	(四)課後學習輔導以補救教學為	為確保學習輔
			1	主,為確保學習輔導成效,實	導成效,增列
		18. 課後輔導可彈性於夜間 辦理,藉以改善及提偏遠		施時間不得與本計畫其他活	本條文。
	ale consistence of the consisten	地區學生之學習成就。		動重叠。	
	 (四)以指標一~(四)及指標三~			(五)本項補助依編(設)班之班級	因應國中第八
	(二)「人數指標」申請補助者,	1 ''''		數補助經費、若將目標學生融	節課於原班實
	僅補助名冊所列學生。日間學習	1 T	Lamen	入原有班級上課實施課後輔	施課輔需求。
-	輔導以20人為上限,採混合年級	20. 项目一 字音糊守。如 為國中辦理時,目標學		專時,學校得因應實際需要依	
	方式編班(例:20 人以下編成一	****		據現行會計審計法規之規	
	班,21~40人編成二班,依此劃	費。學校因此如有剩餘	4	定,統籌支用教師鐘點費,以	
	推)。	經費,建議以用於教師	1	對特殊需求之目標學生。實施	أ
-	**************************************	對目標學生補穀教學的個別輔導鐘點費。		個別輔導或補執教學。	
	recommend	47 四777 预 才 建 和 灵	La caracteria	(六)以指標一~(四)及指標三~	1
			Communication	(二)「人數指標」申請補助者,	1
-			1	日間學習輔導以 20 人為上限,	
			}	採混合年級方式編班(例:目標	1
	}		<u></u>	學生 20 人以下編成一班,21~	1

	補助項目內涵	建議意見	ĺ	擬修訂補助項目內涵	說明
			<u> </u>	40 人編成二班,依此顯推)。	
申	(一)符合指標一~(一)、一~	,	申	(一)符合指標一~(一)、一	
請	(二)、一~(三),指標二,指	<u> </u>	請	~(二)、~~(三),指標二,	
. ,	標三~(一)、指標五、指標七	,		指標三-(一)、指標五、指標	
條	之界定標準者,由學校提出申		條	七之界定標準者,由學校提]
件	請課後或夜間學習輔導。		件		1
	(二)指標一-(四)、指標三~(二),	The second secon		導。	5
	僅能依指標人數 (目標對象)			(二)指標一~(四)、指標三	
	提出申請。			~(二),僅能依指標人數(目標	į.
		and the second s		對象)提出申請。	
	· 補助文化資源不足學校發展	•		三、補助文化資源不足學校	
	教育特色			發展教育特色	
	指標一、原住民及低收入戶學生比	1、發展教育特色項目,因經			配合指標修訂
	例偏高之學校。	費減縮影響連續發展,較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學	無法契合殊為可惜。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	
	校。	2. 提高補助建構發展學校	補	學校。	
補	指標三、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	特色、提升競爭力。發	}	指標三、低收入戶、隔代教養、	配合指標修訂
助	學生及外籍、大陸配偶子		助	單(寄)親家庭、親子年	
對	女比例偏高之學校。	希望多一些。	對	龄差距過大及外籍、大	
象		3. 各校申請計畫中,宜載明:	象	陸配偶子女之學生比	
		□延續性:	-	例偏高之學校。	
	指標四、中途輟學率偏高之學校	自學年度已開始		指標四、中途輟學率偏高之學校	
	指標五、學齡人口嚴重流失之學校	辦理,且績效良好。		指標五、學齡人口嚴重流失之學校	
	A1.014.1.41411	□更改項目: 變更之原因	ļ		
	(一)依各校提報之計畫核實補助,			(一)依各校提報之計畫核實補	考慮學生數別
	每校以一至三項為限,每校最	新申請項目:		助,唯12班(含)以下學校	
	高補助 20 萬元。	選擇之原因		限申請一項,13班(含)以上	ł.
補			補	者以二項為限,每校每項	經費,導向者
		4. 學校規模在12 班以下(含	,	每年最高補助10萬元。	緻化。
	(二)已申請「補助項目八:發展	12 班),僅能申請一項特			已删除原住
原	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	色 13 及 13 班以上才可以	原		民指標申訂
剣	設備器材」之學校,不得申請		則		
	本補助項目。	年僅能甲請 100,000 元。	•		本項目
	(三)指標一~(四)、指標三~(二)	I		(二)指標一~(四)、指標三~(二)	
	之人數指標,不得申請本項補	得使用學校正課時間,如果		之人數指標,不得申請本項補助	
	助。	學校同時申請課業輔導,則			
	(一)發展教育特色應符合青少年身			(一)發展教育特色應符合青少年	
	心正常發展,以多元化藝能科			身心正常發展,以多元化藝能	
	取向,並配合地方特色與學校			科取向, 並配合地方特色與學	續性、更改及
	條件。			承 公相学/公开 0	新申請項目房 因之欄位。
執	(二)發展教育特色應以普遍實施,		執	(二)發展教育特色應以普遍實	□ < 4組3 / 。
. 1	多數學生參與為原則。		郑	施,多數學生參與為原則。	
ÍΤ	(三)申請本項經費,不得購置與特	}	行	(三)申請本項經費,不得購置與	
策	色無關之設備。		箓	特色無關之設備。	
眩	(四)每一特色至少應持續發展三			(四)每一特色至少應持續發展三	
2	年,以充分運用教育資源。		~£}	年,以充分運用教育資源。	
		1		(五)為確保學生受教權益,學校	
				執行發展教育特色不得使	
Į				用現行課程之授課時數,亦	明訂不得使用
ļ				不得與課後學習輔導之實施	正課時數,亦
		i			不得與課後學

	補助項目內涵	建議意見	-	擬修訂補助項目內涵	說明
		**************************************	1	時間重整。	教權益。
申	(一)符合指標一~(一)、一~(二)、		申	符合指標三~(一)之百分比界	已删除指標
請	一~(三)及三~(一)之百分比界		請	产海滩 如 放人 比 班	
	定標準者,始可申請。		'"	標四、指標五界定標進去,始	一之申請係
條			條	可申請。	件
件	(二)符合指標二、指標四、指標五		件		
	界定標準者,始可申請。		***************************************	TRANSPORTED TO THE TRANSPORTED T	
29	、修繕離島或偏遠地區師生宿		29	·修繕離島或偏遠地區師生宿	
	舍	· · · · · · · · · · · · · · · · · · ·	ļ		
補	指標一、原住民及低收入戶學生比	1. 山區學校的教師宿金住	補	指標一、原住民學生比例偏高之	配合指標修訂
助	例偏高之學校。	宿率都頗高,但有些宿	助	學校。	
對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學	含的住宿條件仍然不	1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	
.	校。	好,政府應實地了解	1	學校。]
象	指標六、教師流動率及代理教師比	後,予以補助,以改善	象	指標六、教師流動率及代理教師	
	例偏高之學校。	老師的住宿條件。		比例偏高之學校。	1
	(一)補助修繕單身教師宿舍、學生	2. 各校申請時列出項目優		(一)補助修繕單身教師宿舍、學	
	宿舍與充實設備器具。	先順序。		生宿舍與充實設備器具。	
	1. 審查各校提報之計畫及經費			1. 審查各校提報之計畫及經	
	需求表後核實補助。(未檢附	分、職位。		費需求表後核實補助。(未	
	者不予補助)		}	檢附者不予補助)	
	2. 補助額度,修繕最高 60 萬			2. 補助額度,修繕最高 60	
	元,設備最高30萬元。			萬元,設備最高30萬元。	
補	(二)本計畫 88、89、90、91、92年		2.12	(二)本計畫 89、90、91、92、93	最近五年修正
	度已接受本項補助之學校,該		補	年度已接受本項補助之學	為 89-93 年度
功	補助項目(修繕或充實設備)不		助	校,該補助項目(修繕或充實	
原	得再提出申請。		原	設備)不得再提出申請。	
(i)	(三)已列入遷校併校計畫之學校不		Fi.i	(三)已列入遷校併校計畫之學校	
`,	得提出申請。		75.3	不得提出申請。	
į	(四)有特殊情况者,得不受補助原			(四)有特殊情况者,得不受補助	
***************************************	則(二)之限制,可個案提出申			原則(二)之限制,可個案提出	
7000000	詩。			申請。	
	(五)單身教師宿舍修繕或充實設			(五)單身教師宿舍修繕或充實設	
	備,必須確有現職教師住宿之			備,必須確有現職教師住宿之	
ļ	需求者,始核予補助,且不得			需求者,始核予補助,且不得	
	充作有眷宿舍。			<u> </u>	
九	(一)宿舍修缮及充實設備應以安		執	(一)宿舍修繕及充實設備應以安	
Ŧ	全、實用、經濟及滿足基本生		行	全、實用、經濟及滿足基本生	
	活需求為原則。			活需求為原則。	
策	(二)所購置之宿舍設備,不得移往		策	(二)所購置之宿舍設備,不得移	
各	他處使用。		略	往他處使用。	
	(一)符合指標一~(一)、一~			(一)符合指標一~(一)、一	
	(二)、一~(三)之百分比界定			~(二)、一~(三)之百分比界定	
Þ	標準者,僅可申請學生宿舍。		申	標準或指標二者,可申請學生	
青			讀	宿舍。	
	(二)符合指標二及指標六界定標			(二)符合指標二、指標六界定標	
75	準者,始可申請師生宿舍。		小本	準者,可申請教師宿舍。	
件	※申請時應檢附最近三年住宿人員		件	※申請時應檢附最近三年住宿人	最近三年住宿
}	基本資料,及充實與修繕宿舍狀				人員基本資料
	- 1 M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7 35-1 9 13 C 27 14 - WV 1 1 1	增列身份、職別

	補助項目內涵	建議意見		擬修訂補助項目內涵	說明
	況。			及充實與修缮宿舍狀況。	
<i>£</i> .	、開辦國小附設幼稚園		五	、開辦國小附設幼稚園	
助對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	局、主計室同意始得報 部,請預留妥善時間供學 校填報計劃。	助對	指標一、原住民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學校。 指標三、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親子年 齡差距過大及外籍、大 陸配偶子女之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配合指標修訂
補	(一)符合補助指標者,以有空餘教室之學校優先補助。 (二)開辦費補助100萬元。 (三)每新(增)設一班補助設備器材費50萬元。 (四)地區性幼稚園得核實補助建築		補	(一)符合補助指標者,以有空餘 教室之學校優先補助。 (二)開辦費補助 100 萬元。 (三)每新(增)設一班補助設備器 材費 50 萬元。 (四)地區性幼稚園得核實補助建	教室單價配
助	經費,以每間教室 120 萬元為		助	築經費·以每間教室 150 萬元	合實際調整
原則			原 則	為原則(離島地區得視實際需	為 150 萬元
+1	(一)現有國小附設幼稚園,得依補助原則(一)至(三)提出申請。 (二)符合指標及設置標準人數之國小得由直轄市、縣(市)政府擇定一所國小,結合鄰近學區,試辦「地區性」幼稚園,並依補助原則(一)至(五)提出申請。			(一)現有國小附設幼稚園,得依補助原則(一)至(三)提出申請。 (二)符合指標及設置標準人數之國小得由直轄市、縣(市)政府擇定一所國小,結合鄰近學區,試辦「地區性」幼稚園,並依補助原則(一)至(五)提出申請。	
執	(三)申請購置交通車之學校,應由		執	(二) 中 请贿 重义 进 中之 字 权 , 應 田	
行 策 略	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自行編 列預算支應下列經費項目,並 須檢附直轄市、縣(市)政府證 明同意編列相關之文件。(1)司 機薪津,(2)車輛養(維)護費, (3)油料費,(4)使用牌照稅, (5)燃料費,(6)車輛責任保險 費,(7)乘客保險費等。		行策略	THE TO SECURE 1. 1800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申	(四)人事費應由地方政府自行編 列,納入地方預算,並檢附證 明文件。 (一)符合指標一~(一)、一~		申	(四)人事費應由地方政府自行編列,納入地方預算,並檢附證明文件。 (一)符合指標一~(一)、一~	1
丁請 條	(二)、一~(三),三~(一)之 百分比界定標準及符合指標二		請條	(二)、一~(三),三~(一) 之百分比界定標準及符合指	

	補助項目內涵	建議意見		擬修訂補助項目內涵	說明
件	(二)申請購置交通車之學,如未		件	(二)申請購置交通車之學,如未	
	依規定管理使用者,取消該直		Ì	依規定管理使用者,取消該直	
	轄市、縣(市)政府爾後三年內	vaavousooso		轄市、縣(市)政府爾後三年內	
	申請本項目之資格。			申請本項目之資格。	
六	、充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		六	、充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	
補	指標一、原住民及低收入戶學生比			指標一、原住民學生比例偏高之	配合指標修訂
助	例偏高之學校。 .	有所不足,所以建議能提	助	學校。	
1 1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學	高申請補助的額度。 2. 地理上特殊的地區,電	1 11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	
對	校。	歷及電器設備的部份零	對	學校。	
象	指標五、學齡人口嚴重流失地區之	件常故障,所以维護費	1 570-	指標五、學齡人口嚴重流失地區	
	學校。	的編列應予增加。		之學校。	
	指標七、國中學習弱勢學生比例	3. 推動學生閱讀,需充實		指標七、國中學習弱勢學生比	
1	偏高之學校。	圖書設備。		例偏高之學校。	
1	(一)已申請學習輔導之學校始得申	4. 需要充實視聽設備。		(一)已申請學習輔導之學校始得	· ·
	請補助。	5. 希望電腦能予更新,並協		申請補助。	
	(二)符合補助對象之學校,由直	助提昇學校網路設備、軟		(二)符合補助對象之學校,由直	為發揮有限資
اميا	轄市或縣(市)政府依照學校	體及學習網使用費。	7.15	轄市或縣(市)政府依照學校	
補	實際需求,排定優先順序。(92	6. 將「充實教學基本設備」	補	實際需求,排定優先順序。	20% -< 50% SER 1 32 1
助	年度已獲本項目補助者。不得	補助項目改為 充實電	助	(92.93 年度已獲本項目補助	93 年已獲補助
原	提出申請。)	腦教學設備」。	原	者,不得提出申請。)	者不得申請。
23.7	(三)每校最高補助額度:6班以下	7. 補助項目教學基本設備、圖書設備、電腦設		(三)每校最高補助額度:6 班以下	
XI	10 萬元,7~12 班 15 萬元, 13		界事	10 萬元,7~12 班 15 萬元, 13	
1	班以上 20 萬。補助校數及補	in the second second		班以上20萬。補助校數及補助	
	助額度視年度經費狀況決定	目,各縣市係由分配補助		額度視年度經費狀況決定之。	
	2.	款額度內核定有關學校	!		
1	(一)申請補助充實基本教學設	辦理,未統一各縣市作業		(一)申請補助充實基本教學設備,	確立「充實基本
*****	備,應由學校各課程領域小	原則,宜修定如下:	{	應由學校各課程領域小組充分	
I	組充分討論後提報,經核定	補助原則:		討論後,排定優先順序、説明	支援學校教學」
執	後依規定辦理。	(1)已獲學習輔導之學 校優先補助,其次為	執	用途,提報設備明細,並經核	之計畫目標,以
行	4, ,	發展學校特色之學	行	定後依規定辦理。避免全部經	發揮經費效益。
策		校。	策	費集中購置單一設備項目。	
		執行策略:	74	(二)本項補助不得用於購置消耗	
略		(1)獲補助充實學校基本教	#Q+	品或修繕既有之設備設施。	
	(二)計畫執行期間:必須於 93	學設備之學校,應由學校		(三)計畫執行期間:必須於 94	
***************************************	年8月底前執行完竣。		ļ -	年8月底前執行完竣。	
	(一)符合指標一~(一)、一~(二)、一	各課程領域小組充分	·	符合指標一~(一)、一~(二)、一	
	~(三)之百分比界定標準及指標	討論後,提出購買設備		-(三)之百分比界定標準及指標	
	二、指標五、指標七界定標準者,	項目,經校長核定後依		二、指標五、指標七界定標準,	
申	始得申請。(補助原則一不在此	規定購置。	申	且有申請補助項目二「辦理學習	
請	限)	(2)充實基本教學設 備,不得移作修繕項	١.	弱勢學生之學習輔導」者,始得	
1 11	(二)符合指標之學校,有申請補		1	申請本補助項目。	
1787	助項目二「辦理學習弱勢學		條	7 7 7 7 7 7 7 7	
件	生之學習輔導」者,始得申		件		
	請本補助項目。	目優先順序與用途。			
		10. 項目內容宜加檢討·落 實「基本」之原則。			
	、充實學童午餐設施		七	、充實學童午餐設施	
	指標一、原住民及低收入戶學生比		2.50	指標一、 <u>原住民學生</u> 比例偏高之	配合指標修訂
[桶]	例偏高之學校。		補	學校。	tr. 410 (41) 130 44

	補助項目內涵	建議意見		擬修訂補助項目內涵	說明
助對象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學 校。 指標三、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 學生及外籍、大陸配偶子 女比例偏高之學校。		助對象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 學校。 指標三、低收入戶、隔代教養、 單(寄)親家庭、親子年 齡差距過大及外籍、大 陸配偶子女之學生比	配合指標修業
補助原則	l. 供應中心學校, 須具有可興 建廚房之校地。		補助原則	例偏高之學校。 (一)補助興建集中式午餐廚房及 充實設備器具: 1.供應中心學校,須具有可興 建廚房之校地。 2.午餐供應之運送車程應 在30分鐘以內。	
	3. 以能供應學童人數 500 人以上為原則。 4. 補助硬體建築工程費、設備器具費及運送車輛。 (二)補助修建午餐廚房或充實設備器具: 1. 修建午餐廚房依申請計畫核實補助,但不能超過補助限額。 2. 充實午餐設備,依申請針養人數,而有不同的補助限額。 3. 最近三年內曾獲本計畫或其他相關計畫補助者下籍,而及縣(市)應自行詳加審核)。			3. 以能供應學童人數 500 人以上為原則。 4. 補助硬體建築工程費、設備器具費及運送車輛。 (二)補助修建午餐廚房或充實設備器具: 1. 修建午餐廚房依申請計畫核實補助,但不能超過補助限額。 2. 充實午餐設備,依申請計畫核實補助。但須視供應午餐人數,而有不同的補助限額。 3. 最近三年內曾獲本計畫或其他相關計畫補助者不得再申請補助(各直轄市及縣(市)應自行詳加審核)。	
執行策略	(一)補助興建集中式午餐廚房及 設備器具。 (二)優先配合學童午餐供應計 畫,辦理改修建午餐廚房或充 實設備器具。 (三)申請補助運送車輛者,需 檢附直轄市或縣市政府同 意編列下列自行負擔經費 之相關證明文件:(1)司機 薪津、(2)車輛養(維)護 費、(3)燃料費、(4)使用		執	(一)補助興建集中式午餐廚房 及設備器具。 (二)優先配合學童午餐供應討 畫,辦理改修建午餐廚房或 充實設備器具。 (三)申請補助運送車輛者,需榜 附直轄市或縣市政府同意編 列下列自行負擔經費之相關 證明文件:(1)司機薪津、(2) 車輛養(維)護費、(3)燃料 費、(4)使用牌照稅、(5)燃 料費使用費、(6)車輛責任	

	補助項目內涵	建議意見		擬修訂補助項目內涵	說明
請條件 八家中員沉發充	指標:一~(一)、一~(二)、 (三),及指標二、指標三~ 之百分比界定標準者,始可申 請時應檢附最近三年用餐人 基本資料,及充實與修缮狀 。 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 實設備器材 一、原住民及低收入戶學生比 例编高之學校。		請條件八補助	符合指標:一~(一)、一~(二)、 一~(三),及指標二、指標三~ (一)之百分比界定標準者,始可申 請。 ※申請時應檢附最近三年用餐 人員基本資料,及充實與修繕 狀況。 、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 充實設備器材 指標一、原住民學生比例偏高之	
象 補助原則 (二)	每校最多申請兩項計畫,每一計畫最高補助 15 萬元。 已申請本補助項目者,不得再申請「補助項目三: 發展教育特色」。	3. 各校申請計畫中,宜載明: □延續性: 自 學年度已開始 辦理,且績效良好。 □更改項目: 變更之原因 □新申請項目: 選擇之原因	對象補助原則	(一)學生人數在 100 人(含) 以下之學校,限申請一項計畫,人數超過 100 人之學校,最多申請兩項計畫,每一計畫最高補助 15 萬元。	高之學校,特色都 份分限申請本補助 項目。對餘原則 (二) 達成傳承原目
執行策略(三)	色,應以發展本族群之特色為主。)實施多元文化教育之相關教學活動: 1.原住民傳統藝術、技藝、音樂、體育、舞蹈等傳承教學。 2.實施母語教學。 3.辦理原住民族群交流、城鄉 交流等教學活動。 免實原住民教育教學設備器 材。	——————————————————————————————————————	執行策略	色,應以發展本族群之特色為主,並以普遍實施,多數學生參與為原則。 (二)實施多元文化教育之相關教學活動: 1.原住民傳統藝術、技藝,音樂、體育、舞蹈等傳承教學。 2.實施母語教學。 3.辦理原住民族群交流、城鄉交流等教學活動。 (三)充實原住民教育教學設備 器材。	日禄 在申請表格升 列能呈現:延銷
申铸	·指標一之百分比界定標準 始可申請。		申請條件	(四)為確保學生受教權益,學校 執行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 特色不得使用現行課程之 授課時數,亦不得與課後學	

有關補助項目內涵之其他修正建議意見

說明

- 1,持續補助教育優先區各項計畫經費。
- 2. 審核原則列入計畫手冊,避免因不符而大幅修正計畫內容。

計畫中已列補 助原則

- 3. 教師鐘點費稍嫌偏低,盼能酌予提高以利提昇教師應聘與趣。
- 4. 提高資本門設備額度,俾利消彌區域差異。
- 5. 請編列專款,落實個別化輔導方案
- 6. 延續辦理社區話活動。
- 7. 逐年編列保養場地費用。
- 8. 風雨教室、運動設施、師生宿舍的維護費宜列入補助範圍。
- 9. 加速修改建老舊校舍,空間不足請能增建。
- 10. 離島地區教師,能予進修成長機會。
- 11. 有些執行項目由希望由學校提出(如鄉土教育中心)。
- 12. 多補助推動硬軟體活動經費,提高經費編列額度,增加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規模。
- 13. 放寬指標限制擴大補助範圍。
- 14. 建請將經費處理系統化,提升作業時效。補助經費希望配合各縣市預算編列時程及早核 定,以利撥付各校並簡化行政程序。
- 15. 建請能釐清並明示補助經費原則,以利縣市初審時有所遵循。
- 16、建議重視都會區學校中弱勢族群的軟體教育活動補助經費。
- 17. 續辦社區家長技藝訓練,讓家長有穩定收入,學生能安心上學
- 18. 附近學校教師支援各領域教學,以利城鄉差距之縮短。
- 19、恢復興建社區化活動場所項目。

附錄二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指標調查與補助項目申請應行注意事項

指標界定調查與補助項目申請應行注意規定

一、指標界定調查:

- 1. 直轄市、各縣市政府應督促各國民中小學,全面調查各校指標一、三、四 之目標對象學生,造具名冊(包括全部國中小),並彙整統計送部。
- 2. 各校務必依各指標界定標準,核實填列(應將所有符合之指標全部列入), 不得浮報或捏造事實。直轄市、縣(市)政府應本權責依指標界定之規定 嚴予審核,並簽註審核意見及核章。
- 2. 學校填報之基本資料應簽章,送直轄市、縣(市)政府複核,審核後將符合指標界定與未符合指標界定者分別列管,未符合指標之學校不必提出,各校基本資料應列管備查。
- 3. 符合指標界定之學校應核實檢討其確有「需要性」及「急迫性」, 始提出需求補助。
- 符合指標界定之學校,若已有其他替代方案可改善者,不得再提出補助項目之申請。
- 各縣市應將各校指標界定調查表,請依總表序號順序,每一指標裝訂成一冊。
- 6. 學校序號係指標界定及補助項目經費核定總表之學校序號,其編號係依優 先順序依序編號,國中先排續接國小,所有表格之學校總表序號應與總表 一致(如甲校在總表中之序號為「5」,則甲校在所有指標界定及申請項目

表格上之序號均應為5)。

7.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應將各校指標彙整在表 1~1。

二、補助項目申請:

- 各校申請前應先全面指標調查後(指標未合學校亦應調查),針對符合指標 之對應補助項目及學校條件與需求,召開學校相關人員會議,協商決定申 請項目。
- 2. 每校申請補助項目,硬體項目(補助項目四、五、六、七)最多以二項為原則,軟體項目(補助項目一、二、三、八)依各校實際需求及執行能力申請。
- 3. 各校所申請之補助經費,除「推展親職教育活動」、「辦理學習弱勢學生之學習輔導」、「補助文化資源不足學校發展教育特色」、「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在九十五年一月底前辦理完成外,其他補助項目應於九十四年十二月底前完成,並撥付廠商,達成 90%~100%經費實支效率。
- 4. 教育優先區計畫不得採跨年度預算編列方式執行,如無法於年度完成者, 補助款應核實繳回。
- 5. 經核定受補助學校,應依照本部審查小組之審查意見,修訂計畫及經費概算,報縣市政府核定後實施,並「嚴格列管」。經費支用應依相關規定辦理,並不得有改分配或調整項目內容事宜。
- 6. 申請補助之項目,應符合指標界定標準始得申請。

- 7. 各校申請時應在期限內檢齊相關資料,向各直轄市或縣(市)政府申請,由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切實予以審核,並在申請表尚簽註審查意見集核章。
- 8. 各校補助項目申請表,請依總表序號順序,每一補助項目裝訂成一冊。 三、申請表填送:(務必依照下列四項彙整,以利審核。)
 - 補助項目彙整總表(請將下列三表依序以活頁夾合裝成一冊,共送五冊)。
 縣市填報用表:表Ⅱ~1經費需求彙整統計表。

縣市填報用表:表Ⅱ~2指標界定及補助項目經費核定表(總表)。

縣市填報用表:表Ⅱ~3指標界定調查彙整表(含轄內所屬各國中小之調查彙整)。 整)。

- 各指標界定調查彙整表: (每一界定指標裝訂成一冊,送一份。)
 學校填報用表:每一指標請依表Ⅱ~2學校序號順序裝訂成一冊。(應附名冊 者,請附在各校界定調查表之後。)
- 補助項目申請彙整表(每一補助項目裝訂成一冊,送一份。)其順序為: 縣市填報用表:(請依表Ⅱ~2學校順序造冊)
 學校填報用表。(請依表Ⅱ~2學校順序裝釘)
- 4. 各校所附送之相關計畫及資料,請附在各校相關申請項目申請表之後。)
- 5. 除學校指標調查表及名冊以 A4 列印外,其他各項表格以 B4 列印;所附相關 計畫資料,請一律採用「B4」兩欄橫式打印,計畫資料應分別裝訂成冊。



附錄三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學校填報用表暨縣市政府填報用表

壹、學校填報用表



教育部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學校填報用表與縣市政府填報用表

(九十四年度)

壹、學校填報用表

一、統計表

表 [~ 1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學校指標界定調查紀錄表/44

表 I~2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項目經費需求彙整表/46

二、指標界定調查表

表一~1 指標一:原住民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47

表二~1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學校/49

表三~1 指標三: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親子年齡差距過大及外籍、

大陸配偶子女之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50

表四~1 指標四:中途輟學率偏高之學校/52

表五~1指標五:學齡人口嚴重流失之學校/54

表六~1 指標六:教師流動率及代理教師比率偏高之學校/55

表七~1 指標七:國中學習弱勢學生比率偏高之學校/56

三、補助項目申請表

表(一)~1 (一) 推展親職教育活動/57

表(二)~1 (二) 辦理學習弱勢學生之學習輔導/58

表(三)~1(三)補助學校發展教育特色/59

表(四)~1 (四) 修繕離島或偏遠地區師生宿舍/60

表(五)~1 (五) 開辦國小附設幼稚園/61

表(六)~1 (六) 充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62

表(七)~1~1(七)充實學童午餐設施~修建午餐廚房或充實設備器具/63

表(七)~1~2(七)充實學童午餐設施~興建集中式午餐廚房及充實設備器具/64

表(八)~1(八)充實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設備器材/65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學校指標界定調查紀錄表 漱!~!

(學校攝影)

						機	校	基本	ķĸ	菜						C*************************************			elevication and a second			
學所	\$	The second secon	學校名稱	***************************************	***************************************		班級數	全校 學生總數		教的 91 學年		i編制人數 92 學年 93 學年			数所	學校所處地區特傷一般 特傷 一般 相區 地區 地區	²	學校士 群	٠.			1
٦		**************************************	9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 * * * * * * * * * * * * * * * * * * *	J.	9		W			75	H			-	雅信話	淵		***************************************	······································
00011 DECKTOON OF THE FE			КСССТИННИМИМИМИТЕТА ОСНИ	海(多	鄉(鎭)(市)	······································			······································		······································	,	<u>-010-00-0110-01-010-4</u>		d		100H101			***************************************		:
DANS STORE OF THE	Marine Sanda			國民中(小)學	(小)	ogli.							***************************************									•
華		: 原住民學生比例編高之學校	指標一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	易或偏	遠交通	不便之	便之學校		華	指標门:	:相對弱勢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勢學生	比例偏	通之學	核		指欄四	中:	機會性	中途報學率之學校	The second
	四縣學先人數	指標界定	運搬(一)			(二)特鑑	、儒莲地區	地區	***************************************	ACA-BANNONCANNON NA		目標學生)	人數			指標界定	哥		目標學生		指標界定	
○ 44~	原住民 信全校 一(一) 摩生數 學生數 例(%) 以上 [) 20% 15% 25 人 以上以上以上以上 (2	11歳 8	川袋っ	五 数 数 数 数 数 之 数 之 数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3. 4.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低入子學人吹戸女生數~	隔賽 報學 化代單 家生教 人名 教 孫 庭 人	親子午 148 148 148 148 148 148 148 148 148 148	外配子懸人 韓假女生數 C	大配子學人內 陸側女生數內	在合計 人數 人數	46.25 第(%)	2002 1 20	コ 人上 #	9200/1 930/6/30 930/6/30 4 4 4 4 4 4	42.08.00 中 在籍 停 學生數 店	93.06.01 中級生 四一十 在籍 稳生之 3% 學生數 百分比 以上	3% 10人 以上 以上	
	·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指標五、學齡人口嚴重流失之學校	秦	receipter and the second	dernical medical desired	***************************************	指標广	指標六:教師流動率及代理教師比例偏离之學校	流動等	8及代表	製飾	上例(編)	題之學	蒸		**************************************	蓝藤	指標七:國中舉習弱勢摩 生比例偏萬之學校	: 國中學習弱勢學 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協勢學と學校	4000	医
展	最近二年在籍數 [1	最近三年減少學生人數。指標界定		意 66-16		***************************************	教師流動率	*	***************************************		作艦	代理教師比例	<u>\$</u>		加	指標界定	26	· · · · · · · · · · · · · · · · · · ·	第一次學測	指標界	藏 ?	料
2 年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92 學 93 學 年學 年學 生數 生數 B C	減少 大戦 大戦 大戦 上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減少比益 15% 中位衛布 減少人發	新世 新世 大 桜 と と オ	學 9.	教師異動, 92 93	動人數 91-93 93 異動合 47.7 84.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代理教師人 92 93 94 黎年	人數 91-93 年 代理教師 A # 2 C C	hanne management agent a	機近三番 年代雄教 館氏例を B= 2.C/	六~(□) 教館活動 解年也 ★子也	7~(1) 行職整置 円倉単面	要 型 ₹ 4	数 (成績 P.R ((5.4% 在人數 之上59 BAA100	関が窓	ス 検 数 活 件 総 総	r r
3	40 40 40 40	40 AR AS	AT	40	7	Z Z	メ		74	BA	BB BC	CBD		BE	BF	BG	78	78	287		87	:
[X]	教育局初審意見	(E			West-Constitution of the Constitution of the C	(核章)		校長:				主任	••			***************************************	承辦人	*		***************************************	PRESENTATION CONTRACTORS	

備註:1.請各校依據各項【指標界定調查表】上各欄位之數據,確實填入本表各對應欄位,並對照各項指標之界定標準後,勾選適當之指標界定欄位。 2.<u>務請不要遺漏每一個該項的欄位</u>,以発影響稍後統計分析之正確性。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學校指標界定調查紀錄表 表 1~1

(學校填報

					-		働	数	撇	*	参	78											
學 t 校 t		4 TSS						₩ \$		12		教師	教師編制	人數		會	交所處	學校所處地區		學性名	₩.		
			學友名電	*******				数数		學生總數	91	擊年	92 學生	92 學年 93 學年		離島 1	格偏 編選 #	地區生	哲會,	校士		000011 abov A 8000000	
٦	***************************************		9	; ;		,		U		۵	-	ш	u,	3		Y	P 3			を開発を表	₩ <u>₽</u>		
Decrees was a supposed	PROPERTY THE PROPERTY OF THE P	- (世)		***************************************	鄉(鎖)(市)						***************************************	**********************						·····		10 人 10 (4) (4) (4) (4) (4) (4) (4) (4) (4)			
				B	五年(國民中(小)學	mai.												1 1100 A				
指標一:一	:原住民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例偏高之學校		11	羅島	域偏	指標二:難島或偏遠交通7	环便	〈便之學校			指權三		對弱勢	:相對弱勢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例偏	影之學			指標匹	: 中	金额香品	指標四:中途觀學率之學校
目標學生人數		指標界定		(一)離局)特儒	-	偏遠地區		www	-	目標學生	學生人數	数			指標界定	選		日標線任		指標界定
R Z	40% 以上		一一滚	vac	日袋	() () () () () () () () () ()	2. 學校題 站牌 5 km 以上	三路 名型员	1 第 2 2 2 3 3 4 4 3 4 4 4 5 5 6 7 7 7 7 7 8 7 8 7 8 7 8 7 8 7 8 7 8 7	4. 基本 2. 2. 2. 3. 3. 3.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1) (1) (2) (2) (3) (4) (4) (4) (4) (4) (4) (4) (4) (4) (4	獨代教 機能等 學生 學生 學生 人 上	然子 经 经 计 等 大 整 大 数 次 大 数 数 大 数 数 大 5 数 数 大 5 数 数 大 5 数 大 5 数 大 5 7 8 7 8 7 8 7 7 8 7 8 7 8 7 8 7 8 7 8	***************************************		田標學 住哈計 人數 人數	6年校 學生比 2 例(%) 万	20% 35人 以上 以上		92/9/1 93 至 93/6/30 子 中 強 機 轉	45.06.01 在籍 學生數 電	93.06.01 中報生 四十 在籍 學生之 3% 學生數 百分比 以上	38 10 人
1	o ×	0	<u> </u>	!	5	7	3	*				\$	ğ	7	04	AE	AF	٧ 9 8	¥	AI	77	¥	7
拾椰 3	指標五、舉齡人口嚴重流失之學校	嚴重流失之	學校					指標六	大: 卷	(師流	動率及	代理象	%節比(列編商	:教師流動率及代理教師比例偏离之學校	14.4			描	指標七:國中學習弱勢學 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 國中學習弱勢學 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る勢を受ける事故	符合界
一般近三年在籍數	~	最近三年減少學生人數 指標界定 91-93 舉	(指標界)	157 (97.3)	後		鰲	教師流	流動率			_	代理教	代理教師比例	- Times		指標界定	新紀	· 6		第一次學測	指標界完	職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8.8 年	漢令 円 <u>鹵</u> (A-C)2 E 4)人	減少比例 医15% 用 平均每年 新少人數 減少人數	例乱年数年編人と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数(1) 数(1) 数(1) 数(1) 数(1) 数(1) 数(1) 数(1)	教師與勤 92 93 學年 學生		数 91-93 葉動合 P-B	後近三學年教 御流勵·希(%) D= ∑B/∑ A*100		i '	代理教師人數 92 93 93 96年 88年 代3	· 數 91-93 代理教師 合計 2.C	7. 7:		六~(一) 数備流動 総平地 ★平地	大~(二) 代顯教師 比顏中哲 N 30%	# ************************************	N	企业 整 全 人 數 之 比 例 以 比 的 图 M * 100	PR≤25 2人&& ≥40%	文 條 數 泊 件 縣 總
AN 40	AP AQ	AR AS	7		40	7	MA	X	\$	AZ	4.8	88	BC	OB		38	BF	BG	H8	78	87	BK	<u>8</u> £
教育局	教育局初審意見	With the state of					(核單)		校顶:			***************************************	111	主任:				展	承辦人				

備註:1.請各校依據各項【指標界定調查表】上各欄位之數據,確實填入本表各對應欄位,並對照各項指標之界定標準後,勾選適當之指標界定欄位。 2. <u>務請不要遺漏每——個該填的欄位</u>,以免影響爾後統計分析之正確性。

表1~2

(學校填報)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項目經費需求彙整表

在籍學生數:人	教育局初審	優先 同意提列 略译 中等技术社会	順が一甲語稱即金緞																				
在籍	世體	項目優生	に顧っ	È.																			: '∴
1		中語中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																					承辦人
班級數:	七・転や撃智錫勢	學生比例編高之學校	*	數盤 金額(元)									***********					-					
班条				數量 金額(元)																			
	五、 輸入口嚴重流 割	2學校	*	金額(元)																			并任:
類型	四、 途報學率偏 ^學 會	之學校 朱,	*	量 余額(元) 數盤																			
民	三、 收入戶、開代數 中途	實、單(句)裁案、商之學校 庭,親子作齡控函 過大及外籍、大陸 配偶子女之學生 比例編高之學校	*	2 金額(元) 數量		·															-		
(國)	先臨	個不便之學校 麻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	效量 金額(元) 數量											***************************************						***************************************		(核難)
鄉(鎭)(市)	一、 (住民學生比略	N編高之學校 通	*	数量 金額(元) 數量																			
	先臨 指標履	= /	7	/ * /	場/次	案/次	班	嶽	函	巕	甘	噸	Ħ	滋	Ħ	数		邇	私	平	髯		
上海(三	教育優數值	興莊記	/		組職教育活動 4	個案巡迴輔導	課後學習輔導	住校生夜間學替輔導	桶助文化資源不足學校發展教育特色	修	Xpiring A 充實設備	5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字二相百 元 實設備	附設幼稚園	基本教學設備	修改建午餐厨房	范閣午餐廚 磿殼備器具	興建集中式午餐廚房	无質集中式午餐器房及光質設備	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	光實設備器材	şi itz	
	學校记	型之 資 類 金	補助項目 B 電价	+ 12	推照新聞業的	JEDVANGOVA ET ILEMA	海藻態器海斯棋	生之學習輔導	補助文化資源不足	7-13	燃	地區師生宿舍		開辦國小	无實學校基	(銀	范寶學館	午餐廚房	充質集中	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	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	総	教育局初審意見
校公	***************************************	/	涎厂	`	, , , , , , , , , , , , , , , , , , ,		•	4	ю.		6~	†		w	9		t			٥	0		数

教育優先區<u>指標二符合界定標準者,請**塡入指標代號【二~(一)**、二~(二)~1、二~(二)~2、二~(二)~3、二~(二)~4</u>】,若不符合界定標準者,該欄位受塡。 註:教育優先區**指標二、指標三、指標四、指標五、指標六、指標七(**有「*」符號者)無論是五符合界定標準,辭在對應欄位<mark>域入學校</mark>調查結果之數據。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指標界定調查表

指標一:原住民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表1										(學校填報)
學校 名稱		縣(市)	鄉(鎮)	國	**	學校 類型	□─- □特価	□都會區 □偏遠	□離島 總表 序號	元章 大門 八章
	全校	原住民	原住民學生		符	合指	標界	定		
班級數	學生數 (A)	學生數 (B)	佔全校學生比率 (B/A) x100%	(一) 		20%以上	-~(三) 15%以上	~(四) 35 人以上	構	Hadra Hadra
									1.班級數及全校學生數 2.表列學生人數均以 9. 日之在籍人數為準。 3.都會區學校係指位於 轄市及縣轄市之國民 4.請附原住民低收入 【表一~1~1】	1.班級數及全校學生數不含幼稚班。 2.表列學生人數均以 93 年 9 月 30 日之在籍人數為準。 3.都會區學校係指位於直轄市、省 轄市及縣轄市之國民中小學。 4.請附原住民低收入戶學生名冊 【表一~1~1】
說明:	説明:指標界定及代號~(一):特偏~(二):一般~(三):都會~(三):都會~(四):全校學	代號 偏及偏遠地區 般地區學校原 會區學校原住 校學生中原住	指標界定及代號 —~(一):特偏及偏遠地區學校原住民學生合計佔全校學生網數 40%以上者。—~(二):一般地區學校原住民學生合計佔全校學生總數 20%以上者。—~(三):都會區學校原住民學生合計佔全校學生總數 15%以上者。—~(四):全校學生中原住民學生合計 35 人以上者。	計佔全校。 校學生總數學生總數 以上者。	變生総 数 20% 15%レ	數 40% 以上者 (上者。	海 村 。			
教育局審核意見 核 章	客校意見					 m x	, 1	主任:	承辦人:	: /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指標界定調查表 指標一:原住民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序號讚由 001 編起,每一舉生—個序號,不要間斷 数百同潜仪思兄 核 華

校長:

₩ ₩

承辦人:

第1頁,共1頁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指標界定調查表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通不便之學校

来「~」							(學校填報)
多人	縣(市)	鄉(鎮、市)	國民學		分校 /	分班	
		符合指標界定		潮	填表說明: 、離魯以內研核定有案之名級離島極准【台灣客內府 80 6 31/80/府人	#温 纸 准 【 小 瓣 纸 F	5 K K G 5 7 K K C N 标 A
1)~;) 華 窟	~(二) 特偏、偏遠地區學校	偏遠地區學校		四字第72694號函頒佈】。	or see that it was the see that	\\\\\\\\\\\\\\\\\\\\\\\\\\\\\\\\\\\\\\
	-級三級 四級 地區無公 共交通工 具到達者	2.學校離車 站站牌五 公里以上	3.社區距校 4.公 五公里以 1 上且無公 4 車抵達 7	4.公共交 工具每次 少於四班 久者 三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	二、偏遠交通不便之學校係指經地方政府核定有案之特備、偏遠地區學校、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1.學校所在地區,無公共交通工具到達者。 2.學校所在地區,無公共交通工具到達者。 3.學校的配離公共交通工具站牌,達五公里以上者。 3.學校內之社區距離學校五公里以上者,且無公共交通工具可到達較核者。 4.公共交通工具到學校所在地區每天少於四班次者。 三、各校校本校、分校、分班獨分即環報。 合於條件者,請在左列適當欄位勾選註記。	也方政府核定有案; 。 其到達者。 建五公里以上者。 以上者,且無公共交 6每天少於四班次者 <u>)別塡報</u> 。	2 特備、偏遠地區學 種工具可到達學校者 第。
偏遠	***************************************	第一級 服務於山地或平地編遠地區,由服	服務處所至最近公	共汽車招呼站	務處所至最近公共汽車招呼站或火車站須步行路程:山地地區在十五公里以下;平地偏遠地 。	地區在十五公里	以下:平地偏遠地
	January and the same	第二級 服務於山地或平地偏遠地區,由服第三級 服務於山地或平地偏遠地區,由服	服務處所至最近公 服務處所至最近公	共汽車招呼站 块汽車招呼站	第二級 服務於山地或平地偏遠地區,由服務處所至最近公共汽車招呼站或火車站須步行路程,在十五公里以上未滿卅五公里者 第三級 服務於山地或平地偏遠地區,由服務處所至最近公共汽車招呼站或火車站須步行路程,在卅五公里以上者。	五公里以上未滿用	·五公里者。
	~ \$ ~~~~~	第一級 服務於衛拔 1,000 公尺至 2,000 公尺地區之人員第二級 服務於海拔 2,001 公尺至 2,500 公尺地區之人員	沢地區之人員。 沢地區之人員。				
	ALGO CONTRACTOR OF THE PARTY OF	第三級 服務於梅拔 2,501 公尺至 3,000 公尺地區之人員 第四級 服務於梅拔 3,001 公尺以上地區之人員。(中央象	.尺地區之人員。 7人員。(中央氣象局玉山氣象觀測站)	局玉山氣象鸛	測站)		
- campo	第一級服務於馬公	第一級服務於馬公、湖西、白沙、西嶼、	1 1	人員。			and the state of t
	第二級 服務於虎开、閉盤、 第三級 服務於東吉、花嶼、	西質、黑 東嶼坪、	13	女、七美、魑島、西古、闍	員員、大倉、望安、七美、龜川島、琉球獅等離島地區人員 坪、綠島、漁翁島、西吉、蘭嶼等離島地區人員。		
	第四級 服務於東沙、南沙、 北椗島、東莒島等離	釣住懶、 島地區人	斗嶼、大小金門、)。	馬祖、東引島	目斗嶼、大小金門、馬祖、東引島、烏坵島、東椗島、 員。		
bet the state of t							
教育局審核意見 核				校 ::	主任:	承辦人:	
	warrammer ethnichmical damage dat dien dat den den den den den den den den den den	With the second	***************************************	***************************************			ACCOUNTS OF THE PROPERTY OF TH

指標三: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親子年齡差距過大 及外籍、大陸配偶子女之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學校塡報)		## ##		請附低收入后、屆年數		庭、親子年齢 太聖報子年齢	产型過不及外 籍、大陸配偶	子女之學生名	M(≪=~!~!)				
불) 		佔全校學生 古公正	%0	in I	ľ www	庭		• • •				. Y	<u>{</u>
	総 序 號						***************************************	請勾選				-	
	口離島	全校學生物	學生人數(父母雙亡)父親亡故 母親亡故 父母離婚 其他原因 以上人數 外籍配偶 大陸配偶 D=A+B+C 12 E			MUNICO.			≺		。 家出走 家庭統計。		
]都會區]編遠	自合計人數	D-A+B+C		***************************************				·<		 1.本調查表依據【學生人數】統計,但同一學生不能重複計算。有斜線部份不必填寫。 2.低收入戶應以政府單位登記,列管有案者為限。 3.寄親家庭係指因父母雙亡而寄住親友家中或公私立之教養機構之學生;或兄弟姊妹自己生活之學生。 4.其他原因:係指非表列「父、母亡故、離婚」所造成者,例如:父母之一或兩者長期在外工作、離家出走 5.親子年齡差距 45 歲以上,限父母健在且共同生活之學生始得填載,否則應歸入單(寄)親或隔代教養家庭統計 	# #	
	般 特備	親子年齡 外籍、大陸配偶 等距 45 歲 子女人數	網大陸配偶				_		g \	25	真寫。 场妹自己生 皆長期在外 單(寄)親導		
		4 4 7 7	外籍配				\			C=f+g	份不必4成兄弟如此,我们是第一一或两十二		
	學校 類型	親子年書	以上人數			_))		有斜線部	1111 22	<u> </u>
	魯	成原因	其他原因						. ≺	¥	智計算。7 (養機構) 1 例如 生始得塡		
	國民	:人數及形成原因	父母離婚								不能重為 。 和立之教 所造成者 E括之學。		
	Į)	編代教養、單(寄)親家庭學生	母親亡故						٠ ۲		同一舉生 案者為限 家中或公 、離婚		
	鄉(鎭)	秦、單(寄)	父親亡故						ه ب	+q+e	統計,但 ,列管有 寄住親友 、母亡故 (父母健社		
	(1	隔代数	父母雙亡						त	B=a+b+c+d+e	生人數】 單位登記 母雙亡而 表列「父 以上,限		
	縣(市)	低收入戶 平在	學生人數							A 人	次據【學 震以政府] 系指因父 : 係指非 誓距 45 歲	II.	掛
-1	16 F 10 mb	原因及事實 低收入戶 文		與父親同住	與母親同住	與顧父母同任	與外祖父母司任	1 % 照	小計	HI-ZI	:1.本調查表依據【學生人數】統計,但同一學生不能重複計算。有斜線部份不必塡寫 2.低收入戶應以政府單位登記,列管有案者為限。 3.寄親家庭係指因父母雙亡而寄住親友家中或公私立之教養機構之學生;或兄弟姊妹 4.其他原因:係指非表列「父、母亡故、離婚」所造成者,例如:父母之一或兩者是 5.親子年齡差距 45 歲以上,限父母健在且共同生活之學生始得塡載,否則應歸入單(教育局審核意見	· F
表三~	學校 名稱		生活狀況	部級	£	類代 類	教養脚	- 海	5	ŲЦ	2.1 3.3.5 5.5 5.5	教育	葱

指標三: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親子年齡差距過大及外籍、大陸配偶子女之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

_	33.5	1	-			}				}		1			
資 報)	備記														
(學校塡報)	聯絡電話					NATIONAL PROPERTY.						***************************************			
Ė															
始 車	175														
#	聯絡地址														
個															A STATE OF THE STA
藥	~					· ·	**********		 						
	緊急聯絡人														
樹	% 内型 機構 機構			-											
平	等 親友 教友														
國用中學	外籍·大陸配偶 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 外籍 大陸 同住 形成單· 寄親處所 配偶 配偶 者關 隔代教養 親養 子女 子女 係 原因 家 機構														
11=11	爾代 香醬 新		*****												
	・ 大陸配偶籍 大陸関 配偶女 子女							*******	 						
東郷 旧	f)親家庭外籍 表子年齡 外 差距 45 配 歲以上 子							 .							
	(医收 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例 入戶 隔(代) 觀(香)親子年齡 5 子女 教養 親家 差距 45 配子女 教養 庭 歲以上														
縣七	女 万 友 数														
	掛 田 一 一 日 子														
ATT THE STATE OF T	幼														
ODIO DE LA CONTRACTOR D	켛										1				
~1	斑														
Ť	种								 		Ever the second			-	
※三~1~1	序號	-		- COUNTY OF THE PERSON					-					-	
				·········	······································	<u>.</u>			 				٠		I

*序號請由 001 編起,每一學生一個序號,不要閱斷。

註:1.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單親家庭、寄親家庭處所、親子年齡差距 45 歲以上及外籍、大陸配偶子女等欄位,請用以「V」註記

2.本調查表依據【學生人數】統計,但同一學生不能重複計算。

3.寄親家庭係指因父母雙亡或其他因素而寄任親友家中、公私立之教養機構之學生;或兄弟姊妹自己生活之學生

4.親子年齡差距 45 歲以上,限父母健在且共同生活之學生始得塡載,否則應歸入單(智)親或隔代教養家庭統計。

5.鉤選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者,請填寫同住者關係、教養原因,並填註寄親處所

承辦人: .: 开 1 教育局審核意見

指標四:中途輟學率偏离之學校

1~四条						(學校填報)
秦 谷 春	(上)	鄉(鎮) 國民	學 學校 類型	□般 □	□都會區 □離島 □偏遠	總表 序號
92年9月1日 至 93年6月30日 中途輟學人數 (A)	93年6月1日 在籍學生人數 (B)	92 學年度中途輟學率 (C) C=A÷Bx100%	班級數	将 合 四~(一) 3%以上	描 標 園~(□) 10 人以上	##
填表說明: 1.中途輟學人數、係指「學生未經請「學學生海經學」至縣市教育局及中 2.中輟人數、係以「人」爲單位、不 人次、不能重複累計。 3.請附中輟學生名冊。(表四~1~1) 4.班級數不含幼稚園。	填表說明: 1.中途蝦舉人數,係指「學生未經請假,未到學校上課達學學生通報單」至縣市教育局及中途輟學通報中心學校2.中輟人數,係以「人」爲單位,不以「次」爲單位。如人次,不能重複累計。 3.請附中輟學生名冊。(表四~1~1)	读說明: 中途概學人數、係指「學生未經請假,未到學校上課達三天以上,或開學學學生通報單」至縣市教育局及中途報學通報中心學校列管有案者。中輟人數,係以「人」爲單位,不以「次」爲單位。如同一中輟學生在同人次,不能重複累計。 語附中輟學生名冊。(表四~1~1)	未到校註冊或为一學年度內,有	三天以上,或開學未到校註冊或未向轉入學校報到,達三 列管有案者。 同一中輟學生在同一學年度內,有多次中輟紀錄(即中輟	医天以上之學生」,住地報 — 復學 — 中輟	三天以上,或開舉末到校註冊或未向轉入學校報到,達三天以上之學生」。由原就讚學校塡報「中途報列管有案者。 列管有案者。 同一中輟學生在同一學年度內,有多次中輟紀錄(即中輟 — 復學 — 中輟 、、、)者,只能算一個
Resident and an address and a second and a s						
教育局審核意見 核 章			校長:	并任		承辦人:

指標四:中途輟學率偏高之學校

中	
大	
4. 图	
般學類別 單親 及原因 家庭	
を 報 号 号	
	1
H	
蒙 電	
身分寶統 編號 出 生 年 月 日	
有当	-
7 %	
表 型	

Illum and a	
承辦人:	象,僅填列一次即可。
· + + + + + + + + + + + + + + + + + + +	,若同一人有多次中輟紀錄
校長:	:並以「人」爲單位:
教育局 審 核意見 核 章	* <u>序號請由 01 編起,每一學生一個序號,不要間斷。</u> *以 92 年 9 月 1 日至 93 年 6 月 30 日中途報學學生爲塡報對象

祖里

傅真

指標五:學齡人口嚴重流失之學校

表五~1

(學校填報)

		五			
總表 序號	最近三年減少	學生數平均每 年超過五人 D/3≥5	母□		承辦人:
□都會區 □離島 □偏遠	符合指標達	15%以上 E≥ 15%	型 (1)	×100%	
□─般 □都會 □特偏 □偏遠		减少之百分比 E=(D/Ax100%)		月 30 日及 93 年 9 月 30 日之全校在籍學生總數。 93 年 9 月在籍學生數)÷ (91 年 9 月在籍學生數)×100% 平均每年減少人數在 5 人以上始得申請。 <u>本項指標界定</u> ,不得提出申請。	##
學 學校 學 類型	二十二三三十二二三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三二二三二二三二二			4月30日之全杉 生敷)+ (91年 数在 5 人以上が 将機出申請。	校長:
國民	人數	93 舉年度 3 年 9 月 30 日) (C)		月30日及93年9月30日之全校在籍學生總數。 93年9月在籍學生數)÷(91年9月在籍學生數 平均每年減少人數在 5 人以上始得申請。 本 <u>項指標界定</u> ,不得提出申請。	***************************************
鄉(鎮)	年在籍學生、	92 學年度 92 年 9 月 30 日)(9 (B)		9 月 30 日、92 年 9 9 月在籍學生數 — E例達 15%以上,且 >學生人數者,不符	***************************************
縣(市)	最近三	91 學年度 92 學年度 93 學年度 91 年 9 月 30 日) (92 年 9 月 30 日) (93 年 9 月 30 日) (A) (B) (C)		填表說明: 1.全校學生在籍人數係指 91 年 9 月 30 日、92 年 9 月 30 日及 93 年 9 月 30 日之 3.减少百分比計算方式(91 年 9 月在籍學生數 - 93 年 9 月在籍學生數)÷(91 3.全校學生最近三學年度減少比例達 15%以上,且平均每年減少人數在 5 人以 3.全校學生最近三學年度減少比例達 15%以上,且平均每年減少人數在 5 人以 4.因新設學校、學區調整而減少學生人數者,不符本項指標界定,不得提出申請	文意 見 章
學校名稱		班級數 (9		填表說明: 1.全校學生 2.減少百分 3.全校學生 4.因新設學	教育局審核意見核

指標六:教師流動率及代理教師比率偏高之學校

表六~1

(學校填報)

學名校稱		縣(市)	(Fig. 1)	郷(鎮)		國民舉	學校類型	□──般 □特価		都會區 偏遠		孫 禁		
段作胜	分開 任 多打立	数師編	数	教師異動人數	、數	【指標六~(一)】 教師流動率		代理教師人數	數	【指標六~(二)】 代理教師比率		垂	于 <i>新》</i>	
☆	J.L.R.X. XX	(A)	星	實缺	合計(B)	ΣΒ÷ΣΑ *100%	黉缺	其他	습計(C)	$\Sigma C \div \Sigma A$ ×100%				***************************************
96			æ	q	a+b=							□ 指標六~(一)		r
91			o o	g G	c+d=							30%以上二點極十之二)		
92			Ð	-	e+f=	%					%	30%以上		
4 F		Y =-Y3	Σ.B=		丫		-ΩC=		~					
填表說明 1.統計基 2.教節編 3.調入教館 4.實缺教程	9: 3:華日:以 1翻人數(A 1師:(1)指 13)包 16:65翻	: 以 91、92、93 年 9 月 30 日爲基數(A): 含校長、主任、普通班及(I)指由他校調入及新派教師、主(2)包括暑假及寒假異(調)動人數。含調出未補、退休、資盪、辭職、	93 年 9 月 1、主任、 入及新派 寒假異(龍 退休、竇)	30 日為 普通班及 教師、主 3動人數 遠、辭職	基準。(Z 2特殊班教] (任、校長(。	填表說明: 1.統計基準日:以91、92、93年9月30日為基準。(乙:係總計符號) 2.教師編制人數(A):含校長、主任、普通班及特殊班教師數【不含幼稚園(班)教師】。 3.調入教師:(1)指由他校調入及新派教師、主任、校長(原校升任者除外)。 (2)包括暑假及寒假異(調)動人數。 4.實缺教師:含調出未補、退休、資盪、辭職、兵役、借調(長期)、代實缺等。	國(班)教館)。 缺等	ð						
5.其他:	係指重將	、	、公商、	進修、受	5.其他:係指重病、育嬰假、公假、進修、受訓、借調(短期)、	夏期)、、等 六	等六個月以上之代理教師。	2代理数	0 1 <u>4</u>				Verminententententententententententententent	
教育局	教育局審核意見 核 章					157	校成:		* + + + + + + + + + + + + + + + + + + +	правтринения приня ден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ден организац	秦	承辦人:	Annual Control of the	1

指標七:國中學習弱勢學生比率偏高之學校

数七~1	^						(學校填報)
學校名稱	(中)	鄉(鎮) 國民		學校 □一般 類型 □特偏	都會區	離島 總装 序號	
E PP	92 學年度國三 畢業年人數	92 學年度 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		佔畢業生總數之比率	請勾選是否符合指標	3符合指標	
址 数	(A)	百分等級(PR 値)在25以下之 學生人數 (B)	(Ŋ	C=B+A×100%	C≥40% 是	C<40% 否	世
				%			
- 填表說明: 1.第一次基 2.未参加第 3.由學校按	填表說明: 1.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百分等級(PR 值)。 2.未參加第一次基本學力測驗之學生,視同 PR。3.由學校按實填列,不須附資料。(如有不實由		中基本 大學生 [・)	請依全國國中基本學力測驗試務委員會資料計列。 值在 25 以下之學生人數計列。 學校自行負責。)	料計列。		
教育局籍	教育局審核意見 核 章			校展:	 11		

表 艦 ⊞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項目 (一)推 展 親 職 教 育 活 動

								The state of the s		- Chamman and a second
學校名稱	縣(市) 網 鐵	事 出 国 国 日	全校班級數:	班	全校學生數:	≺	總被序號	ji.		山線表 12 ~ 21 集整 人员填稿
申請條件	符合指標界定代號	補助內容及原則	學校所在地區: □離	口離島地區	口特偏地區	口偏滋地區		口都會地區	口一般地區	地區
		少年所 超校协和 网络粉 粉 粉	建花学	製	黄	甁	44	黄	¥	14.71
	特德及福徽地區 40%以上	* 信息学校 斯斯克克斯 不是 计电路器	員 加可 童		*1	【經費帳算之編列應能顯示合理性】	應能顯示	合理性】		
				1			L.		介額	强明
			1. 消依補助原則捷與實施	\$			<u>.</u>	1		
	- 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並依照相關規定標	計畫·自行以 184 紙張樹					- I - I - I - I - I - I - I - I - I - I		
	(=-)~	實編列經費概算(如右	計(面攤)播叁錢打後, 供						-	
全種電分響校			101-X-14128-34148411							
	会調用語 1570人人	-{	PS-STITELY AND THE				+			
	(F/)~-	群等口候争计多数的影	う雑組製職参考活動・服							
	1 1 1 7	輔導及親職教育活動機	AND THE AND THE WAY TO THE WAY		***************************************					
	1. A. C. C.	一	以有效域并入功稅職		***************************************					
		AND MALE STREET STREET	效能、增進親子關係爲							
	(育石町(古神)、蛟岩(角	口值, 抽割几个技术							
		时30,000 元。	TO SAN COMPANY OF THE SAN OF THE							,yyyy
	***************************************		裁八を行り来。対序対	***************************************				***************************************		00-000
照特別與計画器	1	*活動經費編列原則	魔辦理兩場次以上。			•••		-14		
医		1. 講館書:紅小時外聘	THE TAXABLE PROPERTY OF THE PARTY OF THE PAR							
今部内勢 数	7.(-)	ingon 平、改略 800 平	3. 指型表現較阿古斯,應	PARTICULAR PROPERTY.			-		 	,,,,,,,,,,,,,,,,,,,,,,,,,,,,,,,,,,,,,,,
	€~(1)~1	7/ 000 SASA - 7/ 0001	以目標學生之家長縣				wwwww		A.1777 wwwww	
	★ ~(□)~□	2.誤餐質學人母餐 80 元	主要對象(至少應佔出							
7. V.		7 3.加班費以每人每小時	■ 無人数な 60%以上)・							
		200 元編列。以總經費	辦理內容與方式必須							
您收入 下,屬代数	200/08 E	10%以内庭照。	地區沙耳袋图内上種							
権、職(海)艦終層、		・ サイン・・・・・・・・・・・・・・・・・・・・・・・・・・・・・・・・・・・	で、こうでは、ないないのでは、こうでは、こうでは、こうでは、こうでは、こうでは、こうでは、こうでは、こう				A CONTRACTOR OF THE CONTRACTOR			
網子年點差距過大		4. 第文以続約数 2名以入	任规模效構及。							
50分额、大陆斯堡	- AY # (-)~11 [感 疑。	4 特 知 面 敦 妙 解 點 糖				******		~	
	_	のは、は、は、は、は、は、は、は、は、は、は、は、は、は、は、は、は、は、は、	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神				-			OCCUPATION INTO THE OCCUPATION OF
上文人。伊针马沙西盖什里之里			4、每學明並少工凱亞		***************************************		-			
画行聯数		加公康。	視輔導一次以上,並建				1		***************************************	
	>>12445	□ 6.紀念品、茶飲費用不得	计翻译语程 及翻算成					•		
		AII ⊕	4世界在華東、張鑫班							
特機00 :		ζ,	ASSET TO THE VEHICLE AND ASSET				-		-	
古名的复数多数	1 至~(一) 3名以六		۰							Cat and a categories
				***************************************	***************************************					***************************************
了多数	□ 图~(□) 10人以上		oouw.							
	· · · · · · · · · · · · · · · · · · ·		345	申請補助	中語補助金額:新台幣					元整
	TO THE PERSON OF	www.beammanneanneanneanneanneanneanneanneanne					 			
教育局初審意見			校長:	級類	主任:	₹-ckk	極	※辯人:		級
				•			•			

表 艦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項目 (二)辦理學習弱勢勢生之學習輔導

表(二)~1			Essay.						(學校填報)
學校名稱	縣(市) 維織	市 國民 學	全校班級數:	斑	全校學生數:	~	棉表序號	; ; ;;	由總数(日 ~ 2) 彙整 人質類為
申請條件	符合指標界定代號	補助內容及原則	學校所在地區	二 二雅島地區	口特価地區	1	如題	口都會地區	□般地區
	□() 特編及編達地區 40%以上	*符合指標一、二、二、二、九、七名數界經續準者,如稱甲語。	•			盤 點 費	***		
	~ (二) - 較地區 20%以上 ~ (三)	符合指錄——(ED)女馬—(ED) 著、「確認以会訊所列學生中 解構助。 * 補助獨中 「衆後學習輔導鑑 影構		参加學生人數 編成輔導班級數 【 A 】 【 B 】	每班格		全校全學年 合計授課節數 [D]=B*C		學 年 導 鐘 點 費 =(260ar360)* D
	都會地區 15%以上 [](四) 35人以上	1.每前國小260 完國中360 元。 2.每校每班每學年最高補助 180 節。	解學						
	()~: ->(1)~: 	* 補助顯中小法校生夜間學習 輔導建點實 1.每的180元。	職績		弁	政 業 務	5		
		2. 역校每近倍學期假清補助 180 節。(每夜 2 節寫原則) ★細粒石內維致酶	(報)	每班每節補助金額 [F]		課後輔專總節數 [G]		行政業務費 1	H=F*G
钟 交	□ =~(=)~3 □ =~(=)~4	上海班每割行政業務費 20 元。 元。日用以专權和研費、水體		20					
三、低收入戶、隔代数養、單(帶)親家						鎌點	養		
庭、親子年輸完距 過大及外籍、大陸 配偶子女之學生		** 数个学验制等原理工程、大多级 ** 数个学验制等原理工程。 数学生名单,教表及过数据记录 (教室日誌·含學生出版時間。	.11	参加学生人数 編成輔導班級數 [1] [1]	導班級數 每週輔導節數 3.] [K]		兩 舉 助合計輔導週數	兩 學 期 合計授潔節數 (M]=J*K*L	兩 學 期 學習輔導鐵點費 (N)=180*M
比例編高之學校 元 縣 泰 人 二 縣		7.2.X 4 1 4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u> </u>		(4) - (4) -				
		*課後學習輔導處以自標學生 為主,並在學期中辦理為原	熱響		Û	政業務	***		
乙學校		到。 人物利用回答及作为语的数据器。	每班	每班每節補助金額 [0]	夜間輔導總節數	箭数【P】		行政業務費(Q~O*P
九、國中學營體	□該校前一(92)學年第一次 基本學力測驗機成績百分	★課後學台輔導力備敦教學為 主, 総議采學習輔導方效, 責 施時間不得與本計畫其他活		20	20 元				
勢學生比例 偏离之學校		新有期後。 *執行期後。 (以 92 舉年度下擊期及 93 舉年度上擊期高原則。)	申請補助金額	課後學習輔導	[R] =E+H	住校生學營輔導	(s)	1+0 申離補助金	=N+Q 申請補助金額總計[T]=R+S
教育局初審滾見 簽			校長:	海	, <u>4</u>		一	承辦人:	**************************************

表 艦 -11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項目 (三) 補助學校發展教育特色

被(三)~1									(學校填報)
學校名稱	爆(市)	鄉鎮市	5 國民 學	全校班級數:	班至	全校學生數:	人機	總奏序號:	出線表(ガ~2) 楽整人体域質
当由	4 谷 山指	旨標界定代號	補助內容及原則	學校所處地區:	口離島地區	口特偏地區	口偏遠地區		□─般地區
	()~	(*符合左列申請條件之一 **方能由豬塘班。	發展教育特色名稱					
······		~ (1) 1)	本植的製材等展数音特色影響:	質施期間		4	. 月起至	年 月	Ţ
			1.依各校提報之計畫核實	管推計書	***		艞	文	凇
通イ使び酔板] [f	補助·惟學校規模在12			_	【經數之編列聽館擬示台壁性	际合理性	
	7		班(含)以下,限申請一	1. 潛依補助原則勝其實施	日樹	3 單位	單價 數量	金額	號明
	___________________	~()~4	項·13 班合以上以兩	計畫,自行以B4紙張橫					
, ,			項爲限·每枚每項每年	式兩欄格書綠打後,併		***************************************			
			最高補助10萬元。	回本抽締米特里。					***************************************
二、保护入后、隔			分中職						
19/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				2.計劃人族引應記觸片		AROUND ROAD AND AND AND AND AND AND AND AND AND A			
	#(m) / #8.72		_	計畫入報力效宜。					
58%所,	· · · · · · · · · · · · · · · · · · ·		を	3.發展教育特應以普遍					
上 多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_	□ 三~(一) 20%以上	地方特色與學校條件。	實施·多數學生參與爲					33*************************************
			3.發級教育特色不得使用	原則,並即及強機性:					
記載十次A種 ::::::::::::::::::::::::::::::::::::	Market Market		現行課程之授翻時數,	整					
無行的偏向方	調入		亦不得與課後學營輔導	四 新年河江西野					
學校			ジ費施時間重 響 。。	辦理·且績效以好。					
	nas sociation		4 鐘點瞥:每八時間中外聘	更改項目:		ALL LACACOCCO DO			
			400元,内畴 360元:國小	黎 更分原因		MANAGE TO THE PROPERTY OF THE			
			外聘400元,内聘260元。						,
Sa Salt A Control Control		1 (170%	4.不得列友加班費。					COOL-LOCAL DELEGACION ACCUSACION	
14、14、14、14、14、14、14、14、14、14、14、14、14、1				選擇乙原茲					
属之學校		(二) 10 人以上	X 執行道眼		織				
			(講盘量於93年12月底前		申請補助金	申請補助金額:新台幣			光
			執行完舉)						
教育局初審意見核	繁 見	٠.		校長:	黎	· 出	級	承辦人:	***
	Veranta Carectectus Carectectu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項目申請表 修繕離島或偏遠地區師生宿 (因)

(1880年11-2) 繁新人民政院 規格說明 學學 (學校填報) 1.請依補助原則分別就<u>單身教師宿舍或學生宿舍</u>綫具實 <u>施計畫</u>,自行以 B4 紙張橫式二欄橫書總打後,供<u>同本</u> 川中村 I.請依補助原則分別就單<u>身教師宿舍或學生宿舍擬具實</u> 自行以 B4 紙張橫式二欄橫書繞打後,供同本申請表提 請依各項<u>實施計畫</u>分別編列經費概算表,自行以 **B4** 紙張 橫式二欄橫書緒打後,併岡本<u>申請表及實施計畫提</u>出 口都會地區 **数明理由如下**: 或【充實設備器具】實施計畫 2.計畫之擬定騰能顯示經費概算編列之合理性 2.計畫之擬定應能顯示經費概算編列之合理性 金額 □ 幣埠加補助額度 數職 □--般地區 承辦人 鮿 蘑 軍軍 總表序號 激學 申請補助經費總額:新台幣 修繕師生宿舍】 五年內再提申請 申請表提出。 □偏遠地區 His 强田 **∮**Ⅱ 计任任 全校學生數 光 設備 補助鄉豐需求 特殊情況說明 □特編地圖 m 盐 最近五年獲得本計畫補助內容與金額 【由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津加審核】 單位:元 湖 ₫II **賽宝【】間** 翻放塞【】間 型 **宿金修繕經費 | 充實設備經費** 凝陷 媣 関係が □離島地區 盘 校职 全校班級數 任治【 】人 本義【 】周 光質單身教師 (生宿【 】人 宿舍設備器材 | 客廳【 】間 쨏 嬮 **4**II Щ K **修**學中冠: **参極上別:** ĸ 學校所處地區 充實學生宿 础 会設備器材 修 學生宿舍 ġ, 極機動 教師福命 學生宿舍 學生宿舍 學生宿舍 ¢ 教師宿舎 教飾宿舍 學生宿舍 教師徭金 學生組金 教師宿舍 教飾宿舎 學生宿舍 教師宿舍 製 週 严 國河 • 89年 年度 91年 92年 93年 96种 鞿~ 都 *補助修鑄師生宿舍與充 .最高補助額度,修繕 之修權計畫或充實設 **住宿人員基本資料**(包含多份、職稱、匿住 地…等)及可供審查經費概算表。資料不全者 *已列入選併校計畫之學 *本計畫89,90,91,92,93年| 備器材計畫、最近三年 度已接受補助項目(修繕 或充實設備器材)之學校 殊情況者,可敘明原 *符合左列申請條件之一 應倂同檢附詳細可行 不得提出申請。但有特 因,個案提出申請,並 由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 60 萬元·設備 30 萬元。 亖 2.依各校申請計畫審查 者,始能申請補助。 厩 校不得提出申請。 <u>173</u> 英 纖 **寳**殼備器員: **{**\$\$ 不予審査。 靈 詳加審核。 K 矬 特偏及儒達地區 20%以上 ---(三) 都會地區 15%以上 縣(市) 符合指標界定代號 應另行檢附**最近三年住個人員基本** 資料包含身位、職稱、居住地…等) 1~(1)~[] $\widehat{\boldsymbol{u}}_{1} = \widehat{\boldsymbol{u}}_{1}$ ① ~ 七 □ (i)~ \ (最近三年住宿情形 | 未檢附者不予審查 | (mn)~.... 教育局初審意見 槲 生比例編 便之學校 原住民學 、離島或編 遠交通不 率及代理 数師比例 羅舊乙學 六、教師流動 # 學校名稱 磔 版(配)~1 搬票 91年 92年 93年 颒 ₩-1 |

醋表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項目

(五) 開辦國小附設幼稚園

學校填報) **自機表 B~2** 鐵幣人員填寫 川内 強減 ----較地區 現 靐 人,預估 94 學年度可招收幼童 人、預估 95 學年度可招收幼童 人,預估 96 學年度可招收幼童 \Box 合計金額(元) 口都會地區 民 液難人 温 總表序號 ૢ SH. 4 繈 口編達地區 貉槸 【以有空餘教室之國小爲優先。】 쏕 翻 \prec ₩ 臣 11 數量 浜 口特偏地區 89年9月2日至89年9月1日出生之幼童共 90年9月2日至90年9月1日出生之幼童共 91年9月2日至91年9月1日出生之幼童共 曔 舞 全校學生數 圝 K 主任 跚 申請補助金額總計:新台幣 旗 單位 口離島地區 艦 园 解極 三 出 # 瓤 鷙 瓣 講臔交通車經費 扭 W. -111 學校所地在區: 現有空餘教室 × Ш 摋 器 全校班級數 恭 # ປ 湮 攞 洲 幼 数 認 噩 校职 國民小學 限新設團申請,每班以 100 萬元萬上限,核 新設或增班指可申請、每班以 50 萬元為上 *地區性幼稚園得申請補助教室建築及購蠶交通 申請購置交通車之學校,應由直轄市及各縣 (市)政府自行編列預算支應下列經費項目,並 須檢附直轄市、縣(市)政府證明同意編列相關 之文件。(1)司機薪津·(2)車輛攤(維)遊費·(3) *人事囊應由地方政府自行編列, 終入地方預 *未依規定管理使用者,取消直轄市、縣(市)政 府額後三年申請本項目經費之資格。 1.教室建築工程費以每間教室 150 萬元爲原則 油料費、(4)使用牌照稅、(5)燃料費、(6)車輛 圖 * 符合補助指標者,以有空餘数室之國小結優先。 (嚴島地區得視實際需要配予提高 10%)。 2.購置乘人小汽車每輛最高補助 100 萬元。 *不得與教育部幼稚教育中程計鑑重複申請。 質任保險費,(7)萊洛保險費等。 良 *補助開辦費及設備器材費: 談 문 算,並檢附證明文件。 癬 限,核實籍助 凡 2.設備器材餐: 靈 質補助。 图 1. 開辦費 瓣 縣(市) 符合指標界定代號 特偏及偏遠地 般地區 20% **蔣魯地隔 15%** _~(_)~2 =~(=)~3 4~(1)~1 ~(1)~! 區 40%以上 20%以上 1 \sim 1 (L)~!!! 1 11)~ 教育局初審蔵見 核 章 子女 之 子 好 個 偏 腐 之 親子年齡楚 離島或偏遠 原住民學生 三、低收入戶、隔 代教養、單 距過大及外 比例牖庵之 交通不便之 (寄)獺家庭、 籍、大陸配偶 \$ 學校名稱 Ӂ **桜(圧)~** 灩 #

表 艦 # Ш 畫補助項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

(六) 充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

後極 ~2)整聚 人與損為 學校填報 在聯然(1) 班以上 万糣 □--般地區 经 <u> 1</u>3 羅 口都會地區 用途說明 **承辯** 總表序號 右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經費需求明細表】 簽章 蹈 口偏遠地區 霞 □ 7~12 橛 數量 口特偏地區 主任 單價 全校學生數 簽章 班以下 電低 □離島地區 小林 嵩 Ø 粹 ٠. Ш **4**1 申請補助經費總額 文 盟 ₩ 核城 丑 聻 艱 瞱 Ħ 全校班級數 阳 擹 丞 優先順序 数 獅 **10** 劉 *你位指壓力、申請學習輔導經 備之學校,應由學校各課程 領域小組充分討論後<u>排定優</u> <u>先順序、說明用途,提報設</u> 備明細,並經核定後依規定 *本項補助不得用於購蠶消耗 *每校最高補助額度:6班以下 10 萬元,7~12班15萬元,13 现以上20萬。【不含幼稚園 * 已申該學習輔導之學校始得 須於93年8月底前執行完竣 *申請獲補助充實基本教學設 *92、93年度已獲補助學校不 核定給予補助者,優先補助。 品或絡繕既有之設備設施。 (班)及各類特殊教育班】 巡 **已申請學習輔導** 是 否 國民 及 申請本補助項目。 *計畫執行期間: 絘 得再申請。 K 辦理。 盘 悜 蠳 戀 百分等級 (PR 值) 在 25 以下人數佔畢業生總數 - 達 40%以上。 虁 —~(二) — 套窗 20%以上 ----(--) 特偏及偏遠地區 ——(三) 整叠均區 15%以上 15%,且平均每年減少 最近三學年減少比例達 第一次基本學測總成績 繿 Ł 픧 40%以上 胀 縣(市) _~(__)~__ =~(=)~= 1~(11)~11 4~(1)~ 遯 Ų ŲП 教育局初審意見 核 续 學生比 例編高 編遠交 通不便 難認政 齡人口 嚴重流 朱之舉 國際中國國際中國國際軍國軍軍國軍軍 原住民 會問會 \$ **乙學校** 聚(小)~1 學校名稱 欼 艦 į CVY LLI 1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項目申請表 (七)充實學童午餐設施一修建午餐厨房或充實設備器具

*('L') * * *								M
供騰學校	上)	國民	全校班級數:	班	.數: 人	總表序號:	由機数B~39線 整人高級第
申請條件	符合指標界定代號	辅助內容及原則	學校所在地區:	口離島地區	口特儒地區	口偏遠地區	□都會地區	□-般地區
A TO T TO T TO T TO T TO T TO T TO T TO	(一) —— (一) 经偏为值减损	*三年內曾獲本計畫或其他 相關計畫補助者不得再申		最近二年獲得了	本計畫或其	地相關計畫和	年獲得本計畫或其他相關計畫補助內容與金	A
	高 40%以上	請補助·由各主管教育行 弥練關語中等校。		修强	修建午餐廚房		充實設備器具	turil
一、原住民學生		《ASSEMBLE JUHE"》 《拉錫中午鄉野區市出籍鄉	<u> </u>	松	充炭	金額(元) 內	经海	要 金額(元)
元例偏离之 學校	20%以上	生午餐之學校、始可申請補助子餐厨房設備。	91年					·
	(三)~	* 申蔣午餐廚房修繕或充實 設備器具時,應檢附 <u>修纏計</u>	# 26				A THE TAXABLE PROPERTY OF TAXABLE PROPERTY OF TAXABLE	
	15% 以上	囊或設備器具購露計畫(另 以 B4 紙張橫式兩欄橫灣罐	93 £6		**************************************		ALTON AND TO SERVICE	
	(out) ~ care []	打)及經費需求明細整(右 数)、併同本申酬表提出。	【修建午餐廚房	_	經費需求明細表	【充實設備器	臭) 縱費	需求明細表
	**********	*補助修建午餐期務經費: 劉		難位: 演			単位:元	
	[~(<u> </u>)~]	第100萬元。	項	單位 單價 數量	金 額 説明	通通	單位 單價 數量	金額 競明
二、離島或偏遠		*補助充實午餐廚房設備器						and the second s
交通不使だいます。		成:秦庄人數30人以下數60人以下數60人, 60人以下數60人, 60人以						
學校	1	展元、81-100人:最高知道						
	(-) 	元・101-300人:最高 50 萬			COMPANY TO THE PARTY OF THE PAR	Network School Section (Section Section		
	4~(=)~=	元・301人以上:核質補助・ 最高 100 萬元。						
	,	* 執行期限:93年12月底止-						
The state of the s		* 部沂二年田黎人數						
三、每女人工、骡子、牛牛牛,		9]年 人						VI POVODONANIONO NA POLITICA POLITICA POLITICA NA POLI
二、数据,中(部)建多群、		92年 ——— 人						
(四)系统图、独设、图、通过、企业、	~~~~				L. L. CONTRACTOR CONTR			
整一十 <u>曾</u> 后当 遍 十 节久籍,						на под передоратил построного пос		
大陸配偶子女	20%以上		1			ŀ		
之學生比例偏			ia (1)			i i		
哲之學女			申請補	助金額總計	: 新山縣			元整
育局初審意		nderen er er er er er er er er er er er er er		校長:	簽	·	簽章 承辦人:	
Ą							•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項目申請表 (七)充實學重午餐設施一興建集中式午餐廚房及充實設備器具

被(力)~1~2	وم						:				學校塡報)
供應中心學校	縣(市)	郷 鏡 市	國民學	全校班級數:	班	全校學生數:	,	人	烧:		frik (2011 - 20 ***(A (2010))
申請條件	符合指標界定代號	補助內容及原則	學校所在地區:	:	口特備地區	1]偏速地區		□般地區		口虧會地區
	Ţ	*補助断房建築工程費·設	***	HX.	兼	444	E		DATUMOL MANAMANANI CONTROL OF THE CO	www.www.	
	特偏及偏遠地區	備諾具實及運送單輪。 1. 申諧午餐厨房建筑工程。				學校班級數	及數	接受供應學生	生人數	運送時間(單程)	(解程)
· 原住民學	40% ⊠ ————————————————————————————————————	政元實設備器與時,應 檢付興建計畫或設備器	線	鍼 市 國民	DTE A		Ħ				分鐘
生比例編高之學校	- 製地區 70%以上	<u>與購置計畫(另以 B4</u> 紙 張橫式兩欄橫書繕打]	The state of the s	鎮 市 國 民	M	** ===================================		refreshed a service of the service o	<u> </u>		一一一
······································	(三)~—— □	及經費器文明細表(格式加表(た)・1・近式加表(た)・1・1)・任	雅	鎮 市 國民	5		极		~		類以
oor oo dhaan	15%以上	2.中請補助運送車輛者	美	鐵 市 國民			122		\ \		分響
、雕島域偏	(1) (1) (1) (1) (1) (1)	需檢的直轄市政縣市政府同意編列自行負據經費之相關語明內存。通	赛	鎭 市	蜀)		罩		~		郷穴
遠交通不便之學校		送車輛每輛補助購車費 用最高80萬元。 3.硬體建築工程費及設		蕭 備	助項	HIER	X	養	横	献	
三、低收入戶、區代粉纂、		備器具費依相關計畫 標準核質補助。	F		内割	(元)	數量	金額(元)	合計金額(元)	()	HE.
單(路)觀察兩次數學		*教行规数主95年12月成上 	興建集中式午餐廚房建築工程費	的房建築工程費	紅						
Mac Mac Mac Mac Mac Mac Mac Mac Mac Mac	20%[] F		充實集中式午餐廚房設備器具	号 时房設備器具	Ħ						***************************************
大陸配 千女 於學	enger CASO (All		運送車輛購車費用	717	\$			-			ARTOR ELECTRON
作 市 地 之 學 校			申請補助經費總計:新台幣	:新古幣				光			
教育局初審意見 核 章	意意			校長:		多 章 主任		簽	承辦人:	www	

黯祓 Ш-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項目 (八) 充實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設備器材

一2)機點 人员填寫 汇整 (學校填報) 主義派口 經濟 発売 般地區 罴 金麵 【鄉聲概算之編列繼顯示台理性】 族、學生 簿 數壁 口都會地區 承辦人 颧 難價 中獸補助金額:潛台幣 總表序號 簽章 廔 爾位 □偏遠地區 實施對象 及學生數 ijina 劉 靏 计供 二特編地區 全校學生數 齫 粉燥 【計畫之概訂應館顯示執行效益】 11111 □離島地區 斑 組 校隊 學校所在地區 全校班級數 特色名稱 齫 寶施方式 皿藤 實施內容 預期效益 100 人者·最多申請兩項計選。 每~~計畫最高補助 15 萬元。極 圖 *本植助項目與「補助項目=:發 由符合指標界定標準之學校 應考量學校需求,條件與執行能 力擬具<u>實施社畫</u>,並投相關法規 色·實施多元文化教育、歐群交流、校外参觀等教學活動及光賞 原士校外参觀等教學活動及光賞 原住民教育數學影備。以實際需 3.以普遍實施、多數學生參與爲 授解時數·亦不得與課後學習 *舉生人數在 100 人(含)以下之 學校,取中讚—-項計畫:超過 *補助學校建立原住民傳統文化特 展教育特色, 像能操一里說。亦 標準編列經費機算姿。(如右表、 1.原住民傳統藝術·技藝·音 原則: 並不得使用現行課程之 \equiv 樂、體育、舞蹈等傳承教學 不得與其他相關計畫重複申請 **教行期限:94.02--95.01.31** 一計畫使用一份申讀表。 運 輔導之實加時間重疊。 不數使用鑄自行浮貼。) 不補助建築工程費用 國田 自行擇定項目申請。 良 2.實施母語教學。 要補助經費與與則 *實施內容及與則 邻 内 田 무 纖 學年度已開始辦理·且繼 百分比(%) * 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應 特儒及儒達地區 40%以上 쬻 灩 \$ 成比例 **海魯地區 15%以上** - 使初間 **20%**以上 洲 畭 黢 □新申請項目]更改項目: 變更之原因 (正)點 瓣 W. 建撑之原因 爾及延續性 1 延續性: \square 效度好。 Mill: ₩ 全校學 4□ 业 作別 生人數 原住民 擊生數 an' 教育局初審意見核 愆 原住民 舉生比 夠偏离 乙酮核 条件 學校名稱 中諸(



貳、縣市政府填報用表

教育部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學校填報用表與縣市政府填報用表

(九十四年度)

貳、縣市政府填報用表

一、統計表

- 表 II~1縣市政府申請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項目經費需求 彙整統計表/67
- 表Ⅱ~2縣市政府辦理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指標界定及補助項目經 費核定表/68
- 表II ~3 縣市政府辦理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指標界定調查結果彙整 表 69

二、補助項目申請表

- 表(一)~2 (一) 推展親職教育活動申請彙整表/71
- 表(二)~2 (二) 辦理學習弱勢學生之學習輔導申請彙整表/72
- 表(三)~2(三)補助學校發展教育特色申請彙整表/73
- 表(四)~2 (四) 修繕離島或偏遠地區師生宿舍申請彙整表/74
- 表(五)~2 (五) 開辦國小附設幼稚園申請彙整表/75
- 表(六)~2 (六) 充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申請彙整表/76
- 表(七)~2~1(七)充實學童午餐設施~修建午餐廚房或充實設備器具申請彙整表 /77
- 表(七)~2~2(七)充實學童午餐設施~興建集中式午餐廚房及充實設備器具申請彙整表/78
- 表(八)~2(八) 充實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設備器材申請彙整表/79

國教課長:

製表:

		總計金額(元)		O	O			0					0	0			>		· ·		0
統計表	金額	#: 1	金額(元)	0	0	0	0	Ō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水彙整		⟨II	數量	************	1.																0
費需	助數		校數																		0
)項目經	申請補	小餐	金額(元)校數																	HARMAN PARAMATAN	0
E □ □	双	民	數量																		0
	校數	豳	校數																		0
育優先 年	補助學	春 中	金額 (元)																	maden de la company de la comp	0
推動教 中華民國	疆 由	民	數量																		0
:度推		M	校數									**********		•••••						ar annum numer annum n	0
縣市政府 申請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項目經費需求彙整統計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To the second		(場/次/案)	(場/次/案)	(班)	聲輔導(班)		修 繕 (幢)	充實設備 (式)	修 繕 (幢)	充實設備(式)			修建學校午餐廚房 (幢)	充實學校午餐廚房設備器具(式)	興建集中式午餐廚房 (幢)	充實集中式午餐廚房設備器具(式)	教育文化特色(項)	設備器材 (式)	
(市政府 申請		即通		親職教育活動	家庭輔導	課後學習輔導	住校生夜間 學智輔導	群色 (頃)	#5-615-625-62	数即伯吉	留任命4		3幼稚 園	對雄	修建學校	五數學校午	興建集中3	五實集中式午	化特色		松
表 11~1		· · · · · · · · · · · · · · · · · · ·		推廢	親職教育活動		生乙學習輯簿	三 補助學校發展教育特色 (項)		… 修繕離島或偏遠	12 地區師生宿舍		五開辦國民小學附設幼稚園	六充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		- 无質學童午餐 設	THE PROPERTY OF THE PROPERTY O			/ 及充實設備器材	The second secon

共1頁,第1頁/單位:元

縣市申請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指標界定及補助項目經費核定表(總表)

表 II ~2

		<u></u>	0	0	0	O	٥	٥	0	0	0	٥	0	0	0	0	0	0	0	0	0	0	0	٦	0	0	0	0	0
***************************************		ব ঢ																											
	3	發展原住民教 育文化特色及 光實設備器材																									0		
金額 (元)	Œ	充 寅 學童午 餐設蕭																							********		0		
赵	()	充 旗 舉校選 本教學設備																									0		
川甲譜之補	(<u>H</u>)	開辦國小附 設地區性幼 稚園																									0		
教育部審查會同意提列申請之補助項目	(EII)	修磷镉滋或 離島地區餅 生宿舎																									0		
教育部審劉	(EE)	補助學校發 殷教育特色		***************************************																							0		
	(辦理學習弱 勢學生之學 習輔導																									0		
	(,,,,,,,	推展親職教育活動																									0		
	谷命	指條總 藥件數	İ																								0		
	7	鐵中學器 器勢學生 比例鑑高 之學校																											
11	9	教師流動率 及代理教師 比例偏高之 學校																											
標條件	Š	學輸入口 報質流失 之學校																											
優先瞄准	: ***	中途概學 準偏點之 學校																											
符合教育優先區指標條件	т	信效入声:編代 發養、雖所別解案 縣。觀子年藝器 新疆大良外籍, 大陸廣獨予女之 學生誌的獨而之																											
***************************************	2	離島或編 遠変通不 便之學校																										***************************************	
	y4	放住民學生 比例編高2 學校																											
		學校名稱																									經費需求總計	中合計	古令
		學序校號																									經費	M	

局長: **承接: 承接: 承接: 承接: 基:** 指標13.4.5.6.7請填數據,2請填代號:請先還國中,後媒國小:學校序號自001起

縣市政府辦理「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指標界定調查結果彙整表

		指標界定	M O X X			-								***************************************					all own	imhto.					 							
***	tek.	指標																_	ļ		-						_				, .	
共2萬・第1頁	を対象		ind 金字比 2.数全例																													
77	例編書		母							·																			0			
	學生出		大陸龍 偶子女 人數																										0			
	:相對弱勢學生比例偏离之學校	人數	外籍配 銀子女 人製										-																0			
	聖	目標學生人數	親子年 (1)																	-					 				0			
	指權三	illäi	新代教 報報印書 監察 報 教		1							-			\vdash	-			_										0			
			毎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_	-	 			-	-	_					 							
ŀ	*≎<		公共交 適工與 每次少 年 於4班			-						_	-	-	-		ļ				<u> </u>				 							
	指標二:離島或偏遠交遜不便之學校	、編遠地區	Skm 商品 等公司 等公司 不会										-	<u> </u>	-	1	-		-	_	_	-			-							
	2週不	· S	學校 斯 維洛 21 第54m 51					:					-	H	 			-	ļ		-	-	-									
	亥編達	特儒											 	-			\vdash	T	-	-	-	<u> </u>	-		 					-		
	機器	-	四級							<u> </u>				<u> </u>	L						_	 										
	黎	糖糖											L		<u> </u>	1			_													
		<u> </u>	(8%) 25人 以上							-		-	-	╀	┞	\vdash	-	-		-	-	-					-				, <u>.</u>	
	汉學和	댎								-		-		-	-	┢	 	-	1	-	-	-	-									
	粉編製	指標界定	1083					_			-	-		-		 	-	 	<u> </u>			-										
	秦 生比		1 🕽 🕏 🛱																													
	;原住民學生比例偏萬之學校	***************************************	在 交 日 女 日 女 日 女 日 女 日 女 日 女 日 女 田 夕 剛 衛							***************************************		1		-	-	derecked derived the stand				,			ш									
	插∰	-	類住民 學生數								-	\vdash	┢	L	T	<u> </u>	 	 	1	<u> </u>		T							0			
	類		 									-	-	-	ļ	-	_	-	-	-		L		ļ	 							
	學均所處批寫		表 整 整 整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_	\vdash	-	├		-	-	+	-	L	-	-	+	\vdash	-	_	 							描
	新班女	3	菲薩薩湖	-							<u> </u>	†	·	T	 -	T	T	-		<u> </u>	T	T	 									承辦
	ÍÐ.	,	羅팮												L										 							
	~	*	93									***************************************													 							
	券晒繿編人數	r ab publical	92							-		-																				
	報	<u> </u>	91															-	***************************************													響極
		**	総額法						-		***************************************	-					-		***************************************										0			
			羽後雙					-				-	-					-		ļ	-		-	-					0			
				-			<u>.</u>			-				+	+	-	-					-		-	 _				7.45g	新	N.E.	
表11~3			學校名稱							,,,,,,,,,,,,,,,,,,,,,,,,,,,,,,,,,,,,,,,																			國中小台群/平均	國中合計 / 平均	關小合計/平均	教育周長
数		efelf tika		T				<u> </u>						1	1					1	T		-		 		-		國中沙	₩	國小台	教育
1	L			-A	decount	<u></u>	-				<u> </u>		<u></u>		- 6	, 9 ~		ntom		******	****		- 	dene	laisein	derovo	kamu	descore	Patamare co	*****		all

3. 請先填國中,後填國小。學校序號請自001起依座編定 2.各指標界定欄位、請作正確之勾選。 附註:1.指標1,3,4,5,6,7各欄精瓊數據,指標2請作勾選。

縣市政府辦理「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指標界定調查結果彙整表

表11~3

共2頁:第2頁

(1985年 1985年 1	and the same of th	<	年 30 征 南	a 徐 徐 徐 徐 徐 徐 徐 徐 徐 徐 徐 徐 徐			-	inheric .			o de marco		*****	-														212212121		*****
	ı		,				-	~~~		 								-			 -		-							
指摘的 中級衛子等 指摘五 全動人口表現後先之事校		服勢學 之學校																 ••••				_			_					<u> </u>
指摘的 中級衛子等 指摘五 全動人口表現後先之事校		中學習	× ×	大学人芸術教育:																										
指摘的 中級衛子等 指摘五 全動人口表現後先之事校		第七: 解 生比	92.84往	後 		***************************************																						0		
指導面 : 中途観音等 指電子・季約人口能®(第大文學校 編集)		***				- Canadamaria																						0	17,	
指揮 1 1 1 1 1 1 1 1 1			调	7-(二) 大理教 取比例 P.均 2 30%																										
(指標身	(一) 7 簡節 4 奉平 5 92 8					-									 			 						П			-
指導的 : 中級 (-						 									Н			_
指標四: 中後職業 指標五、季齢人口験電流失之學校 編成 4 20 9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2學校	,										ļ																	
指標四: 中後職業 指標五、季齢人口験電流失之學校 編成 4 20 9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1	4年	M	代理 教館 総人鑒 (91+92+															:											
指標四: 中後職業 指標五、季齢人口験電流失之學校 編成 4 20 9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爾比	教師)	,,,,,,,,,,,,,,,,,,,,,,,,,,,,,,,,,,,,,,,					alamin.																					
指標四:中途機構 指標五、季齢人口酸電流失之學校 編成 203011 中機構 指標五、季齢人口酸電流失之學校 203011 1 中機 20401 2 4 2 4 2 4 2 4 2 4 2 4 2 4 2 4 2 4 2		代理教	化磁	<u> </u>						 	ļ	-						 			:									
指標四: 中後職等等 指標五、季齢人口験電流失之學校 編成 20301 中機等 指標五、季齢人口験電流失之學校 編金 20301 中機等 指標 20301 中機等 指標 20301 中機等 指標 20301 中機等 20301 1 20300 1 2030 1 2030 1 2030 1 20300 1 20300 1 2030		₩ 及	<u></u>						_		<u> </u>		<u> </u>					 												
指標四: 中後職等等 指標五、季齢人口験電流失之學校 編成 20301 中機等 指標五、季齢人口験電流失之學校 編金 20301 中機等 指標 20301 中機等 指標 20301 中機等 指標 20301 中機等 20301 1 20300 1 2030 1 2030 1 2030 1 20300 1 20300 1 2030		獅流											_					 												
指標四:中途機構 指標五、季齢人口酸電流失之學校 編成 203011 中機構 指標五、季齢人口酸電流失之學校 203011 1 中機 20401 2 4 2 4 2 4 2 4 2 4 2 4 2 4 2 4 2 4 2		**	数	数額線 整線人 數 数 (91+02+ 93)年=																										
指標D : 中途襲撃 指標五・季節人口襲電流失之學校 信能が定 指標		新	學人	93									<u> </u>																	
指標DI : 中途襲撃 指標五・學的人口嚴重流失之學校 指標五・學的人口嚴重流失之學校 指標方と			教師																											
指標四:中途概率 指標方・學的人口數體が失之學校 編集/定 22.00 03.00 中端等 指標外定 22.00 03.00 中端等 22.00 03.00 中端 20.00 03.00 中端 20.00 03.00 0																														
指標回:中途概率				数音器 指置人 数 (91+92)									-																	
指揮四:中途観撃等 指標五・季的人口嚴重流失之 19 19 19 19 19 19 19 1		**	排發解定	(少比) 15% & 15% & (4.5.0) (4.5.0) (4.5.0)																										
指標四:中途襲撃率 指標五・季節人口験証 編高之事校 指標第元・季節人口験証 205941 035641 448後 248 24	Ì	大人	Γ	-						 	-	-	-																<u>-</u>	┢
指標D : 中途機等車 指標五、季節 2020/1		表重流	166-3	多変	-			 			-	-	-					-										<u></u>		
指標四:中途機準序		人口	91	沙敷						 	-						 	-				-					-			
指標四:中途機準序		全衛	強数	<u> </u>									尴				ļ											0		
		東元、	李在	<u></u>	!								<u> </u>	-							-				Г			0		
		**	最近						0174177		T					-	 											0		
			界定	100点点																								:		
指機四:中鉄機 指機四:中鉄機 投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X	拉標	型 ① % 以 → ① % ↓								†				<u> </u>				_										
		被機動用力	189.28					•		 ļ				-		Γ														
		도 다 (編			<u> </u>			<u></u>	-	-		 	-	 	ļ	-	ļ			_	-	-				-				
學校名稱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指權	1000		-						-	<u> </u>		 -		-	-											0		_
			13	(本) (本)	†				-			T		j,			-	 	-					-	-		-	平均	图	25.25
				季 交	-			-	-	***************************************																		新人	7.4	# / 4
					-			-	-	 	-		<u></u>	-	<u></u>	<u> </u>	-		-					_		-		中	神会	N/V

教育局長:

~ 70 ~

承辦人: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項目申請彙整表 (二)推展親職教育活動

(縣市城稅)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共1頁·本頁爲期]

縣(市)政府

麦(一)~2

中語以中語	學校	中調補助	申請補助縱費(元)	申請補助之依據指標代號	## ## ## ## ## ## ## ## ## ## ## ## ##
	1 學校名稱	親職教育活動	個案家庭訪祝輔導	(符合指標界定標準者須全部列出)	
-					
					1.執行期間:自94年1月至94年12
					4位にA. 14位制 146分割 中では、4位にA. 14位制 14位制 14位制 14位制 14位制 14位制 14位制 14位制
					ショスを50人に対する。 と多枚序號相回: 午週中後銭
					小由小蓋大依序排列。
		araferinakerinakerinakan kalantakan kalantak kalantak kalantak kalantak kalantak kalantak kalantak kalantak ka			

	,				
					V/-
國中:	7: 校				
関小					
		0	0		
	粱		0		

表(二)~2 縣市政府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項目申請彙整表(二)辦理學習弱勢學生之學習輔遵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共1頁,本頁爲第1頁

-			•	1.每批學節補助行	diameter.	學年 每班最高補助	493		7.在校完夜间零留一幢簿、值楼期每		(前。後節輔導鎖) 對時代190元。	ব	£	5. 台文都終了的個 機與 11-2 (機装)	**********	名関中後國人士もはは十条等は	×2															
上的 5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	中部備別 編集令字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ľ
	學習輔導鎖點費	金 額				***************************************																										
大	棒暴奋	節數																												***************************************		ľ
夜間學習輔導	政業務費	金額				***************************************		***************************************														i					:			***************************************		
F42	行政	班數																				1										ļ
	住核學																														*******	
	·	金額					••••••					********																				***************************************
*	學習輔導鐘點費	節數		-							***************************************																					ĺ
꽳後欒闣輔導	政業務費	金額																			*********											
####	行政簿	班數			ļ																											1
	類類	學生數」				ļ																								1		ŀ
(譲)	部像	地圖	,		-																											ł
地腦()	***	地甌							·																							
學校所在地區(V選)	2 特備	5. 拓随																												_		
學校學	學生	數地			<u> </u>	-																							_			l
學校學		鰲				_																	\dashv									
申 解補助 ■		<u> </u>	•																													~ #3
番番					***************************************																											ľ
學校別	100 to 17 kg	學权名稱			***************************************																											
		郷銀巾			***************************************					:													***************************************									
-91.5	路 医											:																				

戰成:

承辦人:

表(三)~2

縣(市)政府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項目申請彙整表 (三)補助學校發展教育特色

月 日/共1頁,本質爲第1頁 ₩ 中華民國

	羅			1.学校發展教育特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 	·	······	······	y	数元。	7.攀校所在地區譜7. 7. 秦:在今晚完	を対しては、一般を対し、一般を対し、対し、対し、対し、対し、対し、対し、対し、対し、対し、対し、対し、対し、対	,請全部列出。	3.8%(7.491%) · 94.02 ~ 95.01.31		······	,		r	・先駆中後闘小									, , , , , , , , , , , , , , , , , , ,	wumx	
母調和問	調整の学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特色		金額	, .							·																					0
發展教育特色		公 羅				***************************************																				***************************************					
		金額								···																					0
發展教育特色	()	公畜					mónumente mente de la constante							***************************************																	
(MM)	魯魯																														
2所在地區(V選)	禁傭 ──表																														
學校理	離部	·																													
橡胶	4年	蘇																							·						
																									***************************************						抽
申請補助	依據之指標代號	(符合界定標準署須全部列出)				***************************************	Linguistististististististististististististi	***************************************					ликанская применя применя применя применя применя применя применя применя применя применя применя применя приме			**************************************			and restress of the first time describes of the first time of the					***************************************			·				4 11
學校別	The first factor of the	野 校允集						***************************************																							
	- š	発験			***************************************																,			,							
\$1 \$1	が発送が	3						ментел																							

課長:

承辦人:

素(四)~2

縣市政府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項目申請彙整表(四)修繕偏遠或離島地區師生宿舍

日/共1頁·本質爲第1頁 Щ 中華民國 年

45 W	E	1.補助項目分為 教育宿会及	生育金。	7. 糜年曾强相以 及已列入選件	校計畫之學校不不得提出申請	如有《特殊储》,必须做案	2.7.2000年、第二年の第一年の第一年の第一年の第一年の第一年の第一年の第一年の第一年の第一年の第一	是时就明: 3. 帶獲補助之學	校應詳實城第一受補助經費。	2、符合之指標代聯通各級的正	3.執行集團:	4.6校緣表字號		序號相隔,先關山各國小在	小華大依原排	e -							
麗年曾獲補助金額(單位:萬元)	89年度 90年度 91年度 92年度 93年度																						
	合計 (元) 89年度 90年	0	0	0	0	0	0	0	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設備經費需求 (單位:元)	學生宿舍 小 計	0	*)	•	0	0	0	0	0	0	0	9	0	0	0	0	0	0	0	0	0	0	
	、計 教師宿舎	()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修繹經費需求 (單位: 元)	宮舎 學生宿舎 小		*********																				
	依據之指標代號教師宿舍																						
學校別	序號 鄉鐮市 學校名稱														***************************************								ALI CLASSIC CONTINUES CONT

課版:

(縣市填報) 月 日/共1頁・本質偽第1頁

中華民國 年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項目申請彙整表 (五)開辦國小附設幼稚園

縣(市)政府

表(五)~2

			1.符合指標一、指標三百分比界定及指標二界定	線準密報可向額。 ************************************	2.败行期間:面94年(百起94年12月底点。3.存在文格表代験巡空選至出。	4.各校總表序號攤應與表11~2(總表)之學校序號	相詞,先飆中後觀小由小五大伙序排列。													 **************************************			
申請補助之依據指標代		(符合指標界定標準者組条部列出)					THE STATE OF THE S		. МАНИТО ОППИНИМИТЕЛИТИТЕЛЬНО ЭТВОТО ВИТЕЛЬНО ОТТОТО ВИТЕЛЬНО ОТТОТО ВИТЕЛЬНО ОТТОТО ВИТЕЛЬНО														
	編を記	##. F # 11 01																					
§ (70)	交通車	終霉									 ****						 						******
目及經費	教室	終数無																					
助通)	Ď.				<u> </u>										 				 			
申請補	設備及器材	經費			***************************************				***************************************													***************************************	
	数	班數																					
	開報類	5	***************************************		***************************************																		
校別	題 於 父 猫	Z Z																					校
FEE	鄉 端 井		menter de la company de la com							The state of the s		 										***************************************	
	總表序號											- FOLFACE						O	.Jouw			***************************************	梅哥士

承辦人:

髁域:

三城::

承辦人: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項目申請彙整表 (六) 充實學校基本數學設備

散(六)~2

(縣市填報) 日/共1頁,本頁為第1頁 m 中華民國 年

·······	熱田	補助學校	柳然班			-		70日温泉末江 (*)和	(*X)		***************************************	Ī	等重303 叶甘绿55 学E CF3	466 446
	-1- 40-492	数かが数	(不包绍教、		拉蔡一				描極二		(spel/	SENC.	上部 無労 部域 (上)	
順方 予號	金	多女允弟	特教班)	()~	(1)~	(1)	1)~:	1~(1)~1	1(-)~3	2 ~ ()~3	3 II	Ţ	(10)	*92、93年度已獲補助學校不得
			***************************************											再提出單落。
, v		The state of the s												*在治療的對策不够效,就出來
							***************************************					-		
5			***************************************					***************************************				-		在农民 种交属 聚能关。 萨尔
4								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				-		被先順序。但 然所被不错以
5														任何理由帝請擊軍。
8													,	* 智助第二、
								- The second sec						1.9校设局利助物集;6克以下
	-					***************************************			-					では、1/2017171/1/2017 では2017である。 2017年 - 1/20171 - 1/2017 では2017である。
×														がして、ころの名。 <u>21.6% 数/</u> コンコシメルは map.com.com do monat to out
9 1								***************************************				1		图(型)及洛图图数型。
10														2.補助校數及補助徵技院年按經書所以表
11														数次花次还不。 * 由墨姆斯希敦 医多级职格少
12														4. 中的1992~2. M. 4
13														充分討論後提輯、經核定後
14													***************************************	依規定辦理。
15														* 計
16														が変数がAutや可能的をはどの数。 *大き数を属外部数少や多数
17														并发展交易之类之类之及交叉序基型治曲。在校额表序题
18														據遊與表 11-2/線表)之學校序
61								Ç						號相間。
20														
21										-				
22														
23								***************************************	-					ульным монетелевателения передения выправления выправл
24														
25													***************************************	
26								***************************************		,,,,,,,,,,,,,,,,,,,,,,,,,,,,,,,,,,,,,,,				WW. LAWARANA WARRANA RAWARANA

28										***************************************				
23							,			***************************************			***************************************	ATT THE THE THE THE THE THE THE THE THE T
30														***************************************
31													***************************************	and the second contraction of the second second second second second second second second second second second
militai	-	4		-	_	_								

課長: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項目申請彙整表 (七)充實學童午餐設施-修建午餐廚房或充實設備器具

表(七)~2~1

縣(市)政府

(縣市填報) 日/共1頁·本頁爲第1頁 中華民國年月

	類			株の親の表	× = ==	2.结合人装额代码4.4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2.4.交换表示部 3.4.交换表示部	機應例表第-2	(数字後護力は	小老大低序號	* 224																					
3 740.224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朝位:元)	0	0	0	0	0	C	0	0	0	0	0	0	С	()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DAMED CONTRACTOR OF THE PROPERTY OF THE PROPER	(£)	93年				-			barra maramamana								***************************************																
臂形	設備器茣ರ	92年				***************************************																											
最近三年接受補助情形	設備	91年																															
三年鞍	ū	93年		,								 																					
最近	後建經費 (元)	92年						 								-											rimond						
	**	91年																															
24 +% -> - 188/8/19.13.	4.火允寅设 聲 (元)	設備器誤 餋											, 100 mm mm mm mm mm mm mm mm mm mm mm mm m		Address of the standard of the																		0
3. 174 744 174 174 174 174 174 174 174 174	珍理干餐煎形叉丸實設 備器具經費 (元)	修建經費																															0
L		Ž Š																															· · · · · · · · · · · · · · · · · · ·
97.10	to supply	ă.																															
	原社民學生比 離島或編遠交通 編載 28年報報 28年報報報 28年報報報 28年報報報 28年報報報 28年報報報 28年報報報 28年報報報 28年報報 28年報報 28年報報 28年報報 8年	指標代號																													***************************************		元整
蘇作	低波入序 理 網浆館 · 外籍・大	%																								_							
符合指標條件	島或僱遠交 不便地區	備編		-																*****					_						-	_	
4 <u></u>	#島或(不便	整																								-					+		
	學生比 [高	指導代號 離鼠 特備 偏遠																								_							
	原住民學生 例 編 高	%																															機器
	學校名稱																								,		7	***************************************					申請補助金額繼計
學校別	第二		***************************************																						-								中醫
•	總表序號																											-			-	-	

緊急

承辦人:

承辦人: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項目申請彙整表 (七)充實學童午餐設施--與建集中式午餐廚房及充實設備器具

縣(市)政府

数(七)~2~2

(縣市塡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共1頁,本頁爲第1頁

1	######################################	1.勒行期限:至 94年12	いななど語画も認治や		3.各校總裝序號橢應與	表11-2(總表)之學校序	號相同,范觀中後國	/Jvin/3/20/7を/Jvin/2/20/1/20/1/20/1/20/1/20/1/20/1/20/1/2		MA CONT		7.0W++++++++++++++++++++++++++++++++++++	-	· ·		CALL MASSES												WHITH WAS A COLUMN COMMON COMPONIES OF THE PROPERTY OF THE PRO
	山 計 発 種				******	0						0				0			0				.0				0	0
申請補助經費項目及金額(元)	購置選送車輛				numunos										 													0
申請補助經費	<u>齖</u> 瘔建築經費購櫭嗀備器具																					-A						0
	厨房建築經費				······································					·····		1			·					<u>-</u> T	·	1				1		0
	k 供應學 生人數																											
野學校	班級數																											
接受供應學校	學校名稱																											
) 學校	符合指標代號			1		•			·	·	-																	元整
供應中心學校	學校名稱				••••																:							中請補助金額總計
	總表序號										······				 	***********					DOMONTO.	awow.	 					

課長:

鞭長:

周長:

縣市政府

表(八)~2

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項目申請彙整表 公)充實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設備器材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共1頁,本頁爲第1頁

	學	學校照	中路補助	に指権代	中語補助之指權代號 (V選)					原住民學	原住民學生數與百分比	400 the 1.40	\\	泰山市泰山市泰山市泰山市泰山市泰山市泰山市	\ wen \	一日の本本書	
慈彩	鄉鄉市	懸粹久稱	1)	0	()~	原			### ##################################	原住民	š	貝ル6 2		員.加51.蜜 ()	<u> </u>	中酒桶別	#
			庫第555 - 東西海 高春 电通 40%以上 20%以上 15%以上	20%以上	25%以上 15%以上	ĸ	1	····	≆ €	學生數 (B)	B/A*100	名稱	金	公	徐		
							_									0	說明。:
							-									0	1.實施內容:
								-								0	(5) 地址以建
																0	まる X 2 2 2 2 3 2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0	難蹈等傳承教
														***************************************			學 (2)實施经
	***************************************																語教學。
																	7.将校数多年3.7万百千卷、7.
							-	1								0	(1) (2) (2) (2) (3) (4) (4) (4) (4) (4) (4) (4) (4) (4) (4
				***************************************												0	数超高15萬万
																0	3.不得與其他科
														***************************************		0	Man 養寒複母
1				***************************************												0	4 題。全館因語 ※ ※ ※ * * * * * * * * * * * * * * * *
							-					ā.				0	~~
				,	-		_	-		÷						0	93.02~94.01.31
-	1						_	-								0	請儘量於934
1								-								0	12月飯以前4
					-											0	- 仁光帯。 くなおシ國来派
							4		+							0	ではなりませる。
								-	+							0	11~2(総表)之
									1							0	學校序號相
-			***************************************				_		1							0	・・・・・・・・・・・・・・・・・・・・・・・・・・・・・・・・・・・・・・
1							-	-								0	少田少田人 京雄列。
				,,,,,,,,,,,,,,,,,,,,,,,,,,,,,,,,,,,,,,,			1									0	7 7 167 7 7
		-														0	
																0	
- 1	-				***************************************											0	The state of the s
- 1		- Annual Control					_									0	
		-						-		***************************************						0	
1							-	-	+			The state of the s				0	
ı	1						-	┫	1							0	
-			n						in in				0		0	0	